

亳州市公安局交警支队硬件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BZSJ2024CG180 号)

招标文件

货物类

采购人：亳州市公安局

政府采购代理机构：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4年7月30 日

目 录

- 第一章 招标公告
-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 第三章 评标办法
-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需求
-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第一章

亳州市公安局交警支队硬件采购项目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亳州市公安局交警支队硬件采购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ggzy.bozhou.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4年8月20日8点2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 BZSJ2024CG180号
2. 任务书编号: JC34160120240530号
3. 项目名称: 亳州市公安局交警支队硬件采购项目
4. 预算金额: (人民币) 156.38万元
5. 最高限价: (人民币) 1563800元
6. 采购需求: 亳州市公安局交警支队硬件采购项目,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7. 合同履行期限: 180日历天(包含90日历天的试运行时间)
8.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

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本项目符合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制定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第六条第三款(按照本办法规定预留采购份额无法确保充分供应、充分竞争,或者存在可能影响政府采购目标实现的情形)之规定,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具体原因如下:本项目集成程度高,对企业综合服务能力要求高,不适宜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反馈途径:0558-5695055。

(2) 本项目落实节能产品政府强制采购政策。按照《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本项目若有采购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政府强制采购产品,依据市场监管总局公布的《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名录》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

能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强制采购。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根据评审时“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信息，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之一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注：评标委员会按采购文件要求在评标系统对投标人（含联合体成员）进行交互查询，以评标时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评标系统与“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平台实时交互数据为准。遇系统故障，以评标委员会通过“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人工查询为准，人工查询仍有故障的，则此项评标时不作要求。评标委员会应对故障页面证据截图存档。

(2) 标包划分：共分为1个标包，分别为： /。

(3) 其他资格要求：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获取时间：2024年7月30日至2024年8月6日（提供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5个工作日），每天上午 8:00 至 12:00 ，下午12:00 至 17:3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投标人须仔细阅读“投标人资格要求”，谨慎参与。

2. 获取地点：请潜在投标人于发布时间内登录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 中 心 网 站（<http://ggzy.bozhou.gov.cn>） 电 子 招 投 标 交 易 平 台，按照有关程序办理参与事宜（获取、下载招标文件）。

3. 获取方式：使用 CA 锁登陆亳州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下载。

4. 招标文件售价：每标包人民币 0 元整，招标文件售后不退。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1.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 2024 年 8 月 20 日 8

点20分（北京时间），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递交电子投标文件；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将予以拒收。

2. 开标地点：亳州市谯城区希夷大道南段455号（市政府向南300米路西）亳州市政务服务中心三楼（具体开标室详见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 **中 心 网 站** “开标日程安排”或者开标当天指示牌）。

五、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一）投标保证金的递交：**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二）招标公告发布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安徽省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anhui.gov.cn>）、安徽省招标投标信息网（www.ahtba.org.cn）、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 **中 心 网 站**（<http://ggzy.bozhou.gov.cn>）等媒体上发布。

（三）服务热线

1. CA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咨询电话：4008804959

2. 电子投标技术支持电话：4009980000

（四）注意事项

1. 本项目只接受安徽省公共资源交易市场主体库（以下简称主体库，安徽省公共资源交易市场主体库登录地址：<https://ggzy.ah.gov.cn/ahggfwpt-zhutiku/dengludenglu>）已审核通过的注册用户参与，因未及时办理注册手续导致无法参与的，责任自负。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标包）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 省属采购人的政府采购项目，中标（成交）供应商必须在中标（成交）以后、签订采购合同前成为安徽省政府采购网供应商注册用户。

4. 招标文件获取须知

（1）登录安徽省公共资源交易市场主体库登录地址：<https://ggzy.ah.gov.cn/ahggf>

wpt-zhutiku/dengludenglu) 免费注册用户, 按照有关程序办理相关事宜。

(2) 点击填写投标信息后, 及时按照规定的获取方式下载招标文件及其他资料(含答疑或相关说明)。如本项目有两个或两个以上标包, 潜在投标人参加其中任何一个标包的投标, 必须对该标包进行网上参与。

(3) 只有按照规定的获取方式成功下载招标文件后方完成全部参与程序。网上发布系统将于发布时间(即招标文件发布时间)截止后准时关闭, 各潜在投标人须及时参与并下载招标文件。因未及时下载招标文件导致参与无效的, 责任自负。以亳州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生成的文件获取确认单为依据。

5. 本项目招标文件(电子版)随招标公告同时发布, 仅为各类市场主体和社会公众平等、快捷、准确地获取招标信息。潜在投标人(供应商)如有意参与本项目投标, 仍须在招标文件发售时间内登陆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http://ggzy.bozhou.gov.cn>)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办理下载招标文件等相关事宜, 逾期未办理的, 责任自负。

6. 本项目在线提交投标(响应)文件, 投标人(供应商)在线解密投标文件、无须现场参加开标。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 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 亳州市公安局

地址: 安徽省亳州市谯城区魏武大道686号

联系方式: 0558-5695055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 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地址: 亳州市希夷大道455号市政务服务中心5楼F519

联系方式: 0558-5991075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 张工

电 话: 0558-5991075

4. 质疑联系方式

联系人: 张工

联系电话: 0558-5991075

2024年7月30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条款内容
1.1.1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1.1.2	采购人	名称: 详见招标公告。 地址: 详见招标公告。 联系人: 详见招标公告。 电话: 详见招标公告。
1.1.3	政府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 详见招标公告。 地址: 详见招标公告。 联系人: 详见招标公告。 电话: 详见招标公告。
1.1.4	项目名称	详见招标公告。
1.2	资金来源及落实情况	财政资金, 已落实。
1.3.2	交货(供货)时间	详见第五章合同条款前附表。
1.3.3	交货地点	详见第五章合同条款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详见招标公告。
2.1.1	投标人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2024 年 8 月 6 日 16:00 前,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 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 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 以便补齐。投标人如对招标文件有任何疑问均在此时间以前登录亳州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进行网上提问。如遇系统故障等原因不能登录系统、提出疑问, 请及时与采购人或政府采购代理机构联系, 递交纸质材料, 否则, 投标人无权再因为招标文件等与投标有关的资料而提出质疑、投诉。
2.1.2	采购人澄清时间	2024 年 8 月 8 日,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将在亳州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或交易信息栏上发布。所有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须在网上自行查询或登录交易平台进行查询, 无需以纸质形式回复。如遇系统故障等原因不能登录系统, 请及时与采购人或政府采购代理机构联系。否则, 造

		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采购人发出的澄清、修改及补充文件等。
2.2.2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的时间	招标文件的澄清在亳州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或交易信息栏的发布时间，视为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的时间。
2.3.1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补充的时间	招标文件的修改、补充在亳州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或交易信息栏的发布时间，视为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的时间。
3.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但不得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3	投标有效期	投标截止之日起 60 天。
3.4	投标保证金	详见招标公告。
3.4.3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
3.7.3	签字或盖章要求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进行签字或盖章。 按照电子招标投标相关要求，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的指定位置加盖投标人、法定代表人电子印章。投标文件中需要签字盖章的内容，如不能加盖电子章或电子签名的，投标人须上传加盖印章（彩色）或签名的扫描件。
4.1.1	投标文件的递交要求	具体详见招标公告。
4.1.2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否。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详见招标公告。 投标人有关人员参加开标会的要求： / 。
5.2	开标程序	按招标文件规定的开标程序进行开标。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评标委员会构成：5人以上单数（含5人）。 评标委员会组建：按有关规定组建。
6.3.2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	否，推荐的中标候选人：3名。

	定中标人	
7.2	中标结果公告 媒介和中标通知	在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 中 心 网 站、安徽省政府采购网和安徽省招标投标信息网等网站上发布。中标通知书发出形式为“数据电文”。
7.3.1	履约保证金的 缴纳和退还	<p>履约保证金不收取</p> <p>履约保证金缴纳形式： 1.汇款； 2.转账； 3.保函； 4.汇票； 5.本票； 6.支票； 7.保险等。</p> <p>履约保证金为合同金额的 2 %</p> <p>履约保证金缴纳要求：由采购人收取，按照相关规定缴纳。</p> <p>履约保证金退还：无违约行为发生或违约行为已处理的情况下，项目履约完成后，采购人按规定退还履约保证金。</p>
7.4	知识产权	<p>1.投标人须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投标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或经济纠纷。如投标人不拥有相应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如因此导致采购人损失的，投标人须承担全部赔偿责任。</p> <p>2.投标人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须在投标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投标人须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p>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		<p>1.各投标人需及时从 亳 州 市 电 子 招 投 标 交 易 平 台 中自行下载招标文件、补充文件等与投标有关的资料，因未下载或下载不及时，所引起与投标有关的一切后果责任自负。如对从 交 易 平 台 中自行下载的以上资料有疑问的，请及时提出。各潜在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每天均应登录 亳 州 市 电 子 招 投 标 交 易 平 台 页 面，查看或下载有关资料信息；</p> <p>2.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本招标文件，按招标文件中的要求制定投标文件；</p> <p>3.在发放中标通知书前，采购人将会同有关部门对中标人资格材料原件、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原件等相关资料进行核验；</p> <p>4.开标后至授予中标人合同，凡与本次招标有关人员对于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文件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意向等，均不得向投标人或其他无关的人员透露；</p> <p>5.在公共资源交易活动过程中，同一项目（标包）的不同投标人，针对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或创建标识码相同的情况，将对其投标文件按无效投标处理，请各潜在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上传投标文件等环节谨慎操作，避免出现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或创建标识码相同的情况。</p> <p>6.投标人应依法行使自己的质疑、投诉权利。对于恶意质疑、投诉、弄虚作假及其他违法违规行为，一经查实，将按照有关规定进行处理。</p>

7.关于中小企业投标

①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

②根据《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各行业划型标准为：

（一）农、林、牧、渔业。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二）工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三）建筑业。营业收入 8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8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6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3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3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3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四）批发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4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5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五）零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5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六）交通运输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3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2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七）仓储业。从业人员 2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八）邮政业。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3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2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九）住宿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餐饮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一)信息传输业。从业人员 2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二)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三)房地产开发经营。营业收入 2000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5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2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营业收入 100 万元以下或资产总额 20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四)物业管理。从业人员 10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3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1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营业收入 5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5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五)租赁和商务服务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20000 万元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8000 万元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且资产总额 100 万元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或资产总额 100 万元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十六)其他未列明行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下的为中小微型企业。其中，从业人员 100 人及以上的为中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及以上的为小型企业；从业人员 10 人以下的为微型企业。

(该文件详细内容请供应商网上查阅)

③关于中小企业投标：供应商所投标的物所属行业应符合采购文件规定行业类型标准；对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享受价格评审优惠。

④中小企业投标是指在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中小企业投标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中小企业划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

⑤根据财库（2014）68 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

	<p>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投标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并对其真实性负责，不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p> <p>⑥根据财库〔2017〕141号《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所列条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p> <p>8.根据省财政厅通知，政府采购支持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绿色采购等相关政策，有关参考文件如下：</p> <p>①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2019年第16号）</p> <p>②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p> <p>③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p> <p>④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p> <p>⑤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p> <p>⑥关于印发《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的通知（财办库〔2020〕123号）</p>			
2	<p>1. 勘探现场 本项目不需要供应商自行勘探现场。</p> <p>2. 采购预算（招标控制价、最高投标限价，下同） 详见招标公告。</p> <p>3. 投标文件份数 按照电子招标投标相关要求，网上提交加密投标文件一份。</p>			
3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r> <td style="width: 20%; padding: 5px;">电子招标投标</td> <td style="padding: 5px;">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招标投标，包括网上 载、网上投标、网上开标、网上评标等。具体要求详见电子招标投标相关要求</td> <td style="width: 10%; text-align: right; vertical-align: middle;">下</td> </tr> </table>	电子招标投标	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招标投标，包括网上 载、网上投标、网上开标、网上评标等。具体要求详见电子招标投标相关要求	下
电子招标投标	本项目采用全流程电子招标投标，包括网上 载、网上投标、网上开标、网上评标等。具体要求详见电子招标投标相关要求	下		
4	<p>一、本招标文件要求的大写数字为：零、壹、贰、叁、肆、伍、陆、柒、捌、玖、拾、佰、仟、万、亿。</p> <p>二、投标文件中承诺书格式须与招标文件中承诺书格式保持一致，请供应商在编制文件时按招标文件格式进行制作。（投标文件制作模板如与采购文件一致，该条删除）。</p> <p>三、本项目实行不见面交易，现就有关事项补充如下：</p> <p>1、本项目开标时，投标人在互联网上参与开标，并解密其投标文件，无需委派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授权委托人）参加现场开标，无需携带数字证书在开标现场（投标时）对其投标文件解密，无需现场递交投标资料。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不会因未委派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授权委托人）参加开标被认定为</p>			

	<p>无效投标。</p> <p>2、删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1 条款中“投标人有关人员参加开标会的要求：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持有效身份证件、法定代表人证明或授权委托书参加开标会。”的要求。</p> <p>3、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起 30 分钟内，通过互联网解密采购文件，超过 30 分钟未解密的将不能进入评标程序。（以交易系统时间为准）。</p> <p>四、电子招标投标相关要求中：</p> <p>“（二）开标程序</p> <p>1.宣布开标纪律；</p> <p>2.宣布开标人、采购人等有关人员姓名；</p> <p>3.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检查投标文件的数字证书有效性和加密状况，核验参加开标会议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等人员的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以确认其身份合法有效。</p> <p>4.投标人在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解密其投标文件；</p> <p>5.对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的投标文件由投标人解密后再由采购人或政府采购代理机构解密，当众开标；</p> <p>6.当众唱标，并记录在案；</p> <p>7.开标结束。</p> <p>（注：开标主持人可根据项目情况适当调整开标程序。）”</p> <p>修改为：</p> <p>（二）开标程序</p> <p>1、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检查投标文件的数字证书有效性和加密状况；</p> <p>2、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解密其投标文件；</p> <p>3、对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的投标文件由投标人解密后再由采购人或政府采购代理机构解密；</p> <p>4、唱标，并记录在案；</p> <p>5、开标结束。</p> <p>（注：开标主持人可根据项目情况适当调整开标程序。）</p> <p>五、删除：电子招标投标相关要求（三）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拒绝其投标或投标无效中：</p> <p>“2.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进行现场登记的；3.开标现场法定代表人未提供有效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的；开标现场委托代理人未提供有效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的；”的要求。</p> <p>六、开评标过程中，投标人应始终保持在线状态。投标人可以通过亳州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依法对开标过程提出异议（质疑），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对质疑内容进行确认。取消招标文件中开评标现场有关书面提出异议（质疑）及澄清说明的内容。</p> <p>七、如有询标事宜，评标委员会通过互联网向投标人发起询标。投标人通过亳州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接受评标委员会发起的询标，并在规定的时间内（从评标委员会发起询标起不超过 20 分钟），对询标内容答复并填写联系人姓名、联系电话，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逾时不回复的，视为投标人自愿放弃澄清回复的权利</p> <p>八、取消招标文件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p>
--	---

	<p>或者纠正和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的内容。</p> <p>九、投标人可通过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bozhou.gov.cn/BZWZ/），查看评审结果。</p> <p>十、投标人须通过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点击“投标单位登录”，进入亳州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进行远程解密；投标人可以通过交易平台中的“模拟解密”功能，自行验证其解密环境，如有技术问题请联系：4009980000，0558-5122006。解密不成功的，后果自负。投标人不得通过非加密电子报价文件（光盘）直接将电子投标文件导入评标系统。</p>
5	本项目质疑、投诉环节的委托代理人须为投标时投标文件中的委托代理人。
6	本项目支持供应商运用政府采购合同进行信用融资(即政采贷)，采购人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中或通过签订补充协议的方式与供应商约定唯一收款账户;因政采贷需要更改供应商收款账户的，采购人、融资机构、供应商三方应共同签订《政采贷收款账户变更备案表》（格式详见合同条款及格式附件），其他任何情况下均不得更改上述唯一收款账户
7	<p>采购文件质疑</p> <p>（1）提出时间：若潜在供应商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一次性提出。</p> <p>（2）提出方式：采用书面形式，现场或者登录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网址：http://ggzy.bozhou.gov.cn/），在工作日上班时间内（上午 8:00-12:00,下午 14:30-17:30）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p>
8	投标人前来投标即视为，同意中标结果公告中公示其资格能力条件、业绩、信誉、项目负责人、中标标的信息（分项报价表）、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等信息，并承诺提供的资料或信息均真实有效。若被发现存在虚假、隐瞒情况，投标人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9	根据《政府采购法》有关规定，采购人应当将合同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10	<p>根据《安徽省财政厅关于推广使用政府采购电子保函业务的通知》（皖财购函【2023】257号）文件精神，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全面推广电子保函。采购人不得拒收供应商以保函形式提交的履约保证金；供应商可提供等额预付款保函，办理政府采购预付款业务。</p> <p>履约保函，指需要收取履约保证金的项目，供应商按照采购文件约定向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提供担保机构出具的履约保证承诺电子担保凭证。</p> <p>预付款保函，指按照采购文件约定，采购人与供应商签订合同后，采购人支付预付款前，由供应商提供给采购人的信用担保保函。</p>

说明：招标文件相关内容与投标须知前附表不一致的，以投标须知前附表为准。

电子招标投标相关要求

一、注册登记

(一) 本项目只接受安徽省公共资源交易市场主体库（以下简称主体库，安徽省公共资源交易市场主体库登录地址：<https://ggzy.ah.gov.cn/ahggfwpt-zhutiku/dengludenglu>）已审核通过的注册用户参与，未在安徽省公共资源交易市场主体库注册的潜在投标人请及时注册办理手续，因未及时办理入库手续导致无法参与的，责任自负。

(二) 投标企业自行上传投标企业资料，投标企业资料的有效性在评标时由项目评标委员会负责认定。

(三) 注册用户应及时对录入的信息进行维护，并对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如出现相应资料不全、不清楚、超出有效期等情况，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四) 投标人应当取得和使用数字证书及电子印章，其在系统中所有操作都具有法律效力，并承担法律责任。如未办理的，请及时办理（地址：亳州市政务服务中心三楼CA窗口，技术支持联系电话：4008804959）。投标人需通过数字证书对投标文件相关内容进行加密并电子签章，妥善保管数字证书，及时到证书颁发机构续期。出现下列情形的，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重新加密和电子签章，并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上传至系统：

- 1.数字证书到期后重新续期；
- 2.数字证书因遗失、损坏、企业信息变更等情况更换新证书。

投标人由于数字证书遗失、损坏、更换、续期等情况导致投标文件无法解密，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

二、下载招标文件

投标人须在发布期内，持数字证书登录系统进行参与、打印参与凭证、下载招标文件和其他相关资料。

投标人如有疑问，须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系统提出，否则，责任自负。

如有补充、答疑、澄清和修改，采购人在网上“交易信息”栏目或通过系统发布相关内容，投标人应及时上网查阅，通过系统下载最新的答疑补充文件，据此制作投标文件。

三、制作投标文件

(一) 投标人在交易系统中下载“投标文件制作软件”，通过软件制作、生成投标文件。技术问题咨询电话：4009980000。

(二) 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请插上数字证书、打开投标文件制作软件、导入电子招标文件（答疑文件等），按要求制作投标文件。

(三) 投标文件中相关资格审查材料可以从注册用户之前自己录入的资料库中挑选；投标文件如有图表等其他格式文件，可用附件形式上传至投标文件制作软件中。

(四) 经数字证书加密的投标文件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加密和解密必须使用同一数字证书。

四、递交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的到账截止时间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五、投标

(一) 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是指投标人使用系统完成上传投标文件，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的投标文件视为逾期送达。

(二) 为了保障电子开评标活动正常进行，投标人必须在网上递交加密的投标文件。

(三) 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投标文件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上传至系统的最后一份为准。

(四) 投标截止时间以交易系统显示的时间为准，逾期系统将自动关闭，未完成上传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六、开标

(一) 开标时间、地点和人员。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公开开标，邀请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以及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人员（如要求）准时参加，并在投标截止时间前进行现场签字登记。

(二) 开标程序

1.宣布开标纪律；

2.宣布开标人、采购人、监督人等有关人员姓名；

3.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名称，检查投标文件的数字证书有效性和加密状况，核验参加开标会议的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等人员的身份证（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以确认其身份合法有效。

4.投标人在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解密其投标文件；

5.对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的投标文件由投标人解密后再由采购人或政府采购代理机构解密，当众开标；

6.当众唱标，并记录在案；

7.开标结束。

(注：开标主持人可根据项目情况适当调整开标程序。)

(三) 开标时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拒绝其投标或投标无效：

- 1.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系统递交电子投标文件的；
- 2.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进行现场登记的；
- 3.开标现场法定代表人未提供有效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的；或开标现场委托代理人未提供有效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的；
4. 供应商进行开标现场解密或远程解密，须在开标时间开始后30分钟内完成；如遇系统故障等特殊情况的，由采购人或开标主持人，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是否延长开标时间。**(注：本项目可以在亳州市辖区范围内的公共资源交易场所解密机进行解密。)**
部分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未解密的，其他投标文件的开标可以继续进行的；
- 5.经检查数字证书无效的投标文件；
- 6.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进行加密和数字证书认证的；
- 7.不符合招标文件其他要求或对电子开标活动造成严重后果的。

七、评标

(一) 根据有关规定开展评标活动，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按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办法进行电子评标，并对评标报告签字或电子签章确认。

(二) 投标人在评标期间应保持在场（开标现场）或在线状态，确保联系畅通，随时通过系统接受评标委员会可能发出的询标信息，在规定时间内澄清，未能按时澄清的，评标委员会将视同其放弃澄清。

(三) 投标人需补充注册用户登记资料的，须在投标截止日2个工作日前完成，否则影响评标，责任自负。

(四) 项目评审中，投标文件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终止对投标文件做后续评审：

- 1.投标文件无法打开或不完整的；
- 2.投标文件中携带病毒并造成后果的；
- 3.恶意递交投标文件，企图造成网络堵塞或瘫痪的；
- 4.评标委员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五) 项目评审中，澄清文件如出现下列情况的，应终止对澄清文件作进一步的评审，视同放弃澄清：

- 1.澄清文件无法打开或不完整的；
- 2.澄清文件中携带病毒并造成后果的；
- 3.恶意递交澄清文件，企图造成网络堵塞或瘫痪的；

4.评标委员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六) 本项目评审如涉及计算，均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八、意外情况的处理

出现下列情形导致交易系统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招标投标过程的公平、公正和信息安全时，除投标人责任外，其余各方当事人免责：

- (一) 网络服务器发生故障而无法访问网站或无法使用网上招标投标系统的；
- (二) 网上招标投标系统的软件或网络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 (三) 网上招标投标系统发现有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 (四) 计算机病毒发作导致系统无法正常运行的；
- (五) 电力系统发生故障导致网上招标投标系统无法运行的；
- (六) 其他无法保证招标投标过程公平、公正和信息安全的。

出现上述情形而又不能及时解决的，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应及时向公共资源交易监管部门报告。经批准同意后，采取以下办法处理：

- 1.项目暂停，待系统或网络故障排除并经过可靠性测试后，重新实施。
- 2.停止该项目此次网上招投标操作程序，并通知投标人采用其他方式操作。

因投标人计算机系统遭遇网络堵塞、病毒入侵等不能正常登录系统下载文件、交纳投标保证金、提交的投标文件本身含有计算机病毒或非完整文件等无法参与开标等招标投标活动的，后果由投标人承担，招标投标活动不暂停、不终止。

九、其他

如本要求与招标文件其他条款不一致时，以本要求为准。

1. 总则

1.1 招标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标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进行公开招标，欢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1.1.2 采购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政府采购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招标项目的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资金来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采购内容及需求、交货时间和地点

1.3.1 采购内容及需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交货（供货）时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3 交货（供货）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资格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招标公告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除应符合招标公告的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 2个以上供应商可以组成1个投标联合体，以1个投标人的身份投标。

(2)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投标人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人规定的特定条件。

(3)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

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4)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投标协议连同投标文件一并提交采购单位。

(5)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否则各相关投标均无效。

(6) 采购单位不得强制投标人组成联合体共同投标，不得限制投标人之间的竞争。

(7) 其他规定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单位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1.6 保密

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否则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招标投标文件使用的语言文字为中文。专用术语使用外文的，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响应和偏差

1.9.1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采购人的响应，否则，投标人的投标将被否决。

1.9.2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投标货物或服务技术性能指标的详细描述、技术支持资料及技术服务和质保期服务计划等内容以对招标文件作出响应。

1.9.3 投标文件中应针对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中列明的技术要求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技

术支持资料以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或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采购内容及需求允许的其他形式为准。提供技术支持资料的具体时间见采购内容及需求。

1.9.4 招标文件规定了可以偏差的范围和最高偏差项数的，偏差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偏差范围和最高项数，超出偏差范围和最高偏差项数的投标将被否决。

1.10 定义

1.10.1 采购（招标），是指以合同方式有偿取得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以及货物采购中所伴随的服务。

1.10.2 采购单位：是指具体负责和从事政府采购业务的集中采购机构、社会中介代理机构和采购人的总称。

供应商：是指对本项目表现出兴趣，并有可能实际参与该项目投标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投标人：是指按照一定的程序，获取了招标文件，并实际参与了该项目投标活动的供应商。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采购内容及需求；
- (5) 合同条款及格式；
- (6) 投标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采购人，要求采购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除非采购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回复投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后的任何澄清要求。

本项目采用电子招标投标，按照投标须知前附表的相关要求进行澄清（下同）。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采购人可以书面形式修改招标文件，并通过公共资源业务系统告知已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 日的，并且修改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本项目采用电子招标投标，按照投标须知前附表的相关要求进行修改（下同）。

2.4 招标文件的解释

本招标文件由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函；
- (2)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 (3) 投标分项报价表；
- (4) 规格响应表；
- (5) 货物服务技术方案；
- (6) 供应商关于产品质量和售后服务方面的承诺；
- (7) 资格证明及有关材料（资格性检查、符合性检查、业绩、信誉等相关材料）；

-
- (8) 业绩一览表；
 - (9) 信誉一览表；
 - (10) 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 (11)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 (12) 其他资料。

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1.2 招标文件规定不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或投标人没有组成联合体的，投标文件不包括联合体协议书。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人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进行报价并填写投标分项报价表。

3.2.2 投标人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

3.2.3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中的投标报价总额，应同时修改投标文件“分项报价表”中的相应报价。

3.2.4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报价表）为准；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3.2.5 采购人设有采购预算（招标控制价、最高投标限价）的，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采购预算，采购预算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6 投标报价包括采购、运输、人工、安装、调试、售后服务、税费等所有与本项目相关的费用，中标单位应承担相应风险，并认真履行合同，采购人不再为本合同范围内的工作支付额外的费用。

3.2.7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 投标有效期

3.3.1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有效期为 60 天。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

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应予以书面答复，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及以现金形式递交的投标保证金的银行同期存款利息。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形式和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规定的投标保证金格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境内投标人以现金或者支票形式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应当从其基本账户转出并在投标文件中附上基本账户开户证明。联合体投标的，其投标保证金可以由牵头人或联合体其他成员递交，并应符合招标文件的规定。

3.4.2 投标人不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评标委员会将否决其投标。

3.4.3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退还未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具体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

（2）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采购人提出附加条件，或者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担保；

（3）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3.5 资格审查资料

资格审查资料详见评标办法。

3.6 备选投标方案

3.6.1 除招标文件规定允许外，投标人不得递交备选投标方案，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3.6.2 允许投标人递交备选投标方案的，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可予以

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编制的投标方案的，采购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投标方案，但备选投标方案的报价不得高于其投标报价。

3.6.3 投标人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投标报价，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一个报价，但同时提供两个或两个以上供货方案的，视为提供备选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供货期、投标有效期、供货要求、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投标文件在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招标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3.7.3 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或加盖电子印章的，应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或加盖电子印章的，应附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3.7.4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招标文件。如果投标没有满足招标文件的有关要求，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4. 投标

4.1 投标文件的递交

4.1.1 投标人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4.1.2 投标人通过下载招标文件的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4.1.3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4.2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2.1 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投标文件，但应“按照电子招标投标相关要求”执行。

4.2.2 投标人撤回投标文件的，采购人自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 5 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投标保证金。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在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或通过电子招标投标交易平台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

5.2 开标程序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电子招标投标相关要求。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由采购人或其委托的政府采购代理机构依法确定。

6.1.2 评审专家与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存在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1）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或者担任过供应商的董事、监事，或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2）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3）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4）应当回避的其他情形。

评审专家发现本人与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应当主动提出回避。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现评审专家与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应当要求其回避。

6.1.3 出现评审专家缺席、回避等情形导致评审现场专家数量不符合规定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补抽评审专家，或者经采购人主管预算单位同意自行选定补足评审专家。无法及时补足评审专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立即停止评审工作，妥善保存采购文件，依法重新组建评标委员会进行评审。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6.3.1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3.2 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评审结束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交采购人。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

在确定中标供应商前，采购单位不得与投标供应商就投标价格、投标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进行谈判。

7.2 中标结果公告和中标通知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供应商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发出中标通知书，并在本招标文件约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招标文件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

7.3 履约担保

7.3.1 履约保证金的缴纳和退还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

7.3.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 7.3.1 项要求提交履约担保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4 政府采购合同

7.4.1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的约定，与中标供应商签订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文件和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采购单位不得向中标供应商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7.4.2 中标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7.4.3 中标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与排位在中标供应商之后第 1 位的中标候选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以此类推。

7.4.4 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本招标文件约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7.4.5 采购人应当按照政府采购合同规定，及时向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支付采购资金。政府采购项目资金支付程序，按照国家有关财政资金支付管理的规定执行。

7.4.6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7.4.7 依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8. 纪律和监督

8.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露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2 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采购人串通投标，不得向采购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8.3 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8.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8.5 质疑与投诉

8.5.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提出询问。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8.5.2 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

供应商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招标文件的质疑。

采购人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有关供应商，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8.5.3 供应商提出的询问或者质疑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

评审专家应当配合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的询问和质疑。

8.5.4 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1) 对可以质疑的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 对招标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招标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3) 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8.5.5 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

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

8.5.6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8.5.7 供应商质疑、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8.5.8 供应商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投诉的，由监管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1至3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9.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0. 电子招标投标

采用电子招标投标，对投标文件的编制、递交、开标、评标等的具体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评标办法

评标程序：

（一）资格性检查

项目开标结束后，应当依法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对出现不符合下列情形之一时，作无效标处理。

《资格审查表》如下：

条款序号	评标因素	评标标准
1	营业执照	提供合法有效的“多证合一”证件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 条所规定的条件	符合招标文件投标人资格声明函要求（格式 附后）
3	其他资格要求	符合招标公告中的其他资格要求
4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函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格式附后）
5	投标人信用	<p>按照《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的要求，根据评审时“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的信息，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p> <p>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之一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p> <p>注：评标委员会按采购文件要求在评标系</p>

		统对投标人（含联合体成员）进行交互查询，以评标时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评标系统与“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平台实时交互数据为准。遇系统故障，以评标委员会通过“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人工查询为准，人工查询仍有故障的，则此项评标时不作要求。评标委员会应对故障页面证据截图存档。
6	联合体协议书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格式附后）

（二）符合性检查

资格性检查结束后，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检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出现不符合下列情形之一时，作无效投标处理。《符合性检查表》如下：

条款序号	评标因素	评标标准
1	履行合同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格式附后）
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格式附后）
3	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创建标识码	同一项目（标包）的不同投标人，针对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或创建标识码不得相同。
4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或有效“多证合一”证件一致
5	投标文件格式	按规定格式填写，关键字迹清晰、可以辨认，并按招标文件要求盖章或签字
6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唯一
7	投标函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格式附后）
8	承诺书	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格式附后）
9	投标文件的规格响应	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要求（审查《规格响应表（格式）》）
10	投标文件其他内容	响应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包括报价、交货时间、质保期及售后服务措施等

注：

1. 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的相关证照、证明、证书、证件、合同等（非投标单位自身单独出具），原件的扫描件（印章须为彩色）装入电子投标文件或从亳州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上上传，原件中标后由采购人核验，如发现弄虚作假的，将向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报告，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2. 按照招标文件要求进行签字或盖章，具体要求详见投标须知前附表3.7.3。

(三) 综合评审表

评分项目	分值	评分内容及标准
价格	30分	进入综合评审的最低评标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价格分按以下公式计算： 价格分=（评标基准价 / 评标价）× <u>30</u> 分
技术参数响应	30分	标“◆”技术参数为重要参数，须提供招标文件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标“◆”技术参数每满足一项得2分，满分30分。
信誉	5分	投标人具有经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认证机构颁发的有效期内的以下认证证书：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ISO45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每提供一个得2分，最多得5分。 注：投标文件中提供有效期内证书复印件和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查询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业绩	5分	自2021年1月1日以来，提供类似业绩的每个加2分，最多得5分。（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注：投标文件中须同时提供业绩合同、中标通知书、验收证书，否则不得分。
拟派项目实施团队	16分	本项目为确保项目交付的顺利和系统的应用成效，需要中标单位有较强的项目实施管理和服务管理能力，投标人项目团队需具备以下资质： （1）项目负责人（1人）应具有网络规划设计师、注册信息安全工程师（CISP），提供1个得3分，提供2个得6分。 （2）技术负责人（1人），应具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颁发的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信息安全工程师证书。提供1个得3分，提供2个得6分。 （3）项目支撑人员（1人）应具有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信息安全保障人员认证证书，提供1个得2分，提供2个得4分。 注：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项目支撑人员不得为同一人。投标文件中提供： （1）人员名单（放入履行合同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2）上述人员证书扫描件。

项目需求方案	5分	<p>投标人对项目建设需求进行分析，提供项目需求方案，方案包含项目建设背景、建设必要性、难点、解决技术方案等内容，以图文的形式进行阐述。</p> <p>1、对本项目特点和难点理解准确，优于本项目采购需求，可行性、实用性、针对性强，完整详细，得5分；</p> <p>2、对本项目特点和难点理解基本准确，适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具有可行性、实用性、针对性，完整详细，得3分；</p> <p>3、对本项目特点和难点理解有待提升，基本适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可行性、实用性、针对性有待改善，得1分；</p> <p>4、方案不可行或者未提供的不得分。</p>
供货及安装实施方案	5分	<p>根据本项目特点和需求，提供针对本项目的供货及安装实施方案，方案内容包含人员安排、进度计划、总体验收等。</p> <p>1、方案内容完整全面，优于本项目采购需求，可行性、实用性、针对性强，得5分；</p> <p>2、方案内容完整全面，适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具有可行性、实用性、针对性，得3分；</p> <p>3、方案内容有待提升，基本适合本项目采购需求，可行性、实用性、针对性有待改善，得1分；</p> <p>4、方案不可行或未提供方案的不得分。</p>
售后服务及培训方案	4分	<p>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及培训方案情况，进行综合评分。</p> <p>1. 组成部分。</p> <p>(1) 售后服务方案，包括售后服务体系、售后服务内容、售后人员、售后应急响应措施等；(2) 培训方案, 包括培训对象、培训方式、培训内容、培训计划等。</p> <p>2. 每个部分评分标准。</p> <p>内容完整，措施有效，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视为符合；每一项均符合的得2分，部分符合的得1分，不符合不得分。满分4分。</p>
<p>注：综合评审表中涉及的的相关证照、证明、证书、证件、合同等（非投标单位自身单独出具），原件的扫描件（印章须为彩色）或从亳州市电子招投标交易平台选择上传，否则不得分。原件中标后由采购人核验，如发现弄虚作假的，将向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报告，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理。</p>		

1. 评标总得分=F1 +F2 +……+Fn (F1、F2……Fn分别为综合评审表各项评分因素的汇总得分)。

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有效投标人的标书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投标人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1、2、3、…）。

2.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于小微企业的价格扣除，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

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规定，凡符合要求的有效投标人，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

序号	情形	价格扣除比例	计算公式
1	供应商提供的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	对小微企业产品的价格扣除 10%	评标价 = 总投标报价(1—10%)
2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额 40% 以上的	对符合条件的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价格扣除 4%	评标价 = 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总投标报价 ×(1—4%)

注：（1）小微企业产品包括货物及其提供的服务与工程，无法认定小微企业的，不享受价格扣除。

（2）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投标的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4）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5）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小微企业制造货物，也有中型企业制造货物，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6）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7）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8）价格扣除比例或者价格加分比例对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同等对待，不作区分。

（9）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通过发布公告方式邀请供应商后，符合资格条件的中小企业数量不足 3 家的，应当中止采购活动，视同未预留份额的采购项目或者采购包，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第九条有关规定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计算价格评分：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各有效投标人的评标价（指投标报

价经算术修正和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进行的价格扣除后的价格)中,取最低评标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价格评分=(评标基准价/评标价)×价格分值

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评分,中标金额以实际投标价为准。

3、投标产品为单一产品的,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非单一产品的,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单一产品规定处理。

(四)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综合评分法,是指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以评标总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作为中标候选供应商或者中标供应商的评标方法。

1 评审原则

1.1合法、合规原则。

1.2公平、公正、科学、择优原则。

1.3高分优先原则。衡量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规定各项评审标准的程度,折算为综合得分分值,依据每个投标人的综合得分由高到低,依次确定排名顺序。

2. 评审标准

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标

3.1评标应当遵循下列工作程序:

3.1.1资格性检查。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投标保证金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供应商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3.1.2符合性检查。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3.2澄清有关问题。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应当由评标委员会专家签字)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3比较与评价。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4.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名单。

中标候选供应商数量应当根据采购需要确定，推荐1-3名中标候选供应商，必须按顺序排列中标候选供应商。

采用综合评分法，按评审后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综合得分且投标报价均相同的，按技术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综合评分相同、投标报价和技术得分均相同的，由评标委员会综合评审讨论后确定中标候选人顺序（评标委员会应出具相应的评审讨论过程的纸质材料并签字）。

5.编写评标报告。

评标报告是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其主要内容包括：

- 5.1. 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和地点；
- 5.2. 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名单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 5.3. 评标方法和标准；
- 5.4. 开标记录和评标情况及说明，包括投标无效投标人名单及原因；
- 5.5. 评标结果和中标候选供应商排序表；
- 5.6. 评标委员会的授标建议。

6.保密

招标采购单位应当采取必要措施，保证评标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影响评标办法的确定，以及评标过程和结果。

7.特殊情况的处置程序

7.1关于评标活动暂停

7.1.1评标委员会应当执行连续评标的原则，按评标办法中规定的程序、内容、方法、标准完成全部评标工作。只有发生不可抗力导致评标工作无法继续时，评标活动方可暂停。

7.1.2发生评标暂停情况时，评标委员会应当封存全部投标文件和评标记录，待不可抗力的影响结束且具备继续评标的条件时，由原评标委员会继续评标。

7.2关于评标中途更换评标委员会成员

7.2.1 除非发生下列情况之一，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在评标中途更换：

- (1) 因不可抗拒的客观原因，不能到场或需在评标中途退出评标活动。
- (2) 根据法律法规规定，某个或某几个评标委员会成员需要回避。

7.2.2

退出评标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其已完成的评标行为无效。由招标人根据本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委员会成员产生方式另行确定替代者进行评标。

7.3 记名投票

在任何评标环节中，需评标委员会就某项定性的评审结论做出表决的，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须形成文字材料并签字）。

8. 无效投标的情形

投标文件属下列情况之一的，应当在资格性、符合性检查时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1) 不符合电子招标投标相关要求的有关规定，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电子招标投标相关要求；

(2) 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的；

(3)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4) 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

(5) 若允许联合体投标，投标人以联合投标、但未附联合体投标协议的；

(6) 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注明投标产品品牌、型号，只简单写上“响应”、“符合”或“满足”等字样的；

(7) 投标报价超出本项目预算金额（控制价）的；

(8) 在资格性、符合性检查评审中，评标委员会认定投标人的投标不符合评标办法前附表中规定的任何一项评审标准的；

(9) 未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内容不完整以至影响投标文件评审且不符合招标文件错误修正条件的或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的；

(10) 投标人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投标文件，或在一份投标文件中对同一招标项目报有两个或多个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有效，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投标替代方案的除外；

(11) 投标人名称与网上下载招标文件时不一致的；

(12) 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所谓实质上响应，是指投标文件应与招标文件的所有实质性条款、条件和要求相符，无显著差异或保留，或者

对合同中约定的招标人的权利和投标人的义务方面造成重大的限制，纠正这些显著差异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

(13) 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进行承诺的；

(14) 投标人有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的；

(15) 在公共资源交易活动过程中，同一项目（标段）的不同投标人，投标文件制作机器码或创建标识码相同的情况；

(16) 不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备注：评标委员会对其否决的投标，应附否决投标情况说明，并向投标人公布结果。

9.废标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一)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二)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三)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四)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采购人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第四章 采购需求

一、采购需求总体说明

为贯彻落实《公安交通管理科技发展规划（2021-2023年）》要求，根据公安部交管局下发的《深化公安交通集成指挥平台建设方案》为主要建设依据，本次公安交通集成指挥平台需要新增融合通信指挥调度系统，交警支队需要对现有监测研判中心进行改造建设，同时在交警支队扩容建设一个视频边界接入平台，实现视频类业务的安全接入，并对边界接入业务进行管理，进一步提升亳州市交警支队在公路交通安全防控、应急指挥调度、视频传输等方面能力。

二、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一）技术要求

建设目标

1. 业务目标

为亳州市公安局交警支队公安交通集成指挥平台需要新增融合通信指挥调度系统，交警支队需要对现有监测研判中心进行显示系统和会议系统建设，同时在交警支队扩容建设一个视频边界接入平台，实现视频类业务的安全接入，并对边界接入业务进行管理，进一步提升亳州市交警支队在公路交通安全防控、应急指挥调度、人工智能等方面能力。

2. 功能目标

（1）搭建统一的集成指挥平台音视频融合的多媒体通道，适配警务通、执法记录仪、车载视频、路面监控视频、视频会议系统、对讲机等各类多媒体终端设备，提供音视频融合指挥调度服务，实现与各类设备直接通信，适应扁平

化快速指挥需要。与各级集成指挥平台融合通信网关级联，实现部、省、市、路面的互联互通。

(2)新建监测研判中心显示、会议系统配套设施，提升交警应急指挥作战能力。

(3)扩容建设一个视频边界接入平台，实现视频类业务的安全接入，并对边界接入业务进行管理。

3. 效益目标

社会效益

本次项目的建设，实施创新服务管理，就是通过应用科技手段，进一步改革交警服务体制，创新建立与现代社会发展相适应的管理方式，进一步提高社会管理水平，实现对交警的“科学、精细、长效”管理，提升交通服务质量。

经济效益

通过本项目的建设可以大大减少信息重复采集、节省人力成本、提高信息利用率和时效性，产生直接经济效益，直接降低建设成本。为交警服务管理决策提供及时、准确、科学的信息，并由此产生巨大的经济效益。

建设内容

- 1、采购 1 台融合通信一体机，用于搭建多层次音视频协同指挥调度通道，实现与各类设备通信，提升亳州交警支队扁平化快速指挥能力。
- 2、采购一套 LED 显示设备、会议系统，提升交警应急指挥作战能力。
- 3、对原有公安网与视频专网的安全边界进行扩容，新增一套万兆视频边界设备，满足业务对大并发和高吞吐量的视频传输需求。
- 4、采购 1 台高性能业务服务器，为业务扩容提供计算资源。

产品清单见下表：

序号	硬件名称	主要参数	单位	数量
----	------	------	----	----

序号	硬件名称	主要参数	单位	数量
1	◎ 融合通信一体机	<p>一、硬件配置：</p> <p>1、处理器：配置 2 颗处理器，单颗处理器不低于 16 核，主频不低于 2.3GHz；</p> <p>2、内存：配置不低于 128GB DDR4 内存；</p> <p>3、硬盘：配置不低于 2 块 3.5 寸 2TB SATA 7200RPM 企业级硬盘；</p> <p>4、配置不低于双个千兆电口；</p> <p>5、配置一套 550W 冗余电源模块（550W1+1 冗余）</p> <p>6、配置 5*PCIe3.0；</p> <p>7、配置 1 套上架导轨套件（适用于机柜立柱间距 730mm--870mm）；</p> <p>二、功能参数：</p> <p>1、符合公安部相关安全性测试；</p> <p>2、符合 GB/T28181 国标协议；</p> <p>◆3、实现各类终端设备的音频单呼、音频组呼、视频通话等融合通信功能，能与公安交通集成指挥平台对接；（提供公安部交通安全产品质量监督检测中心试验报告）</p> <p>4、实现部、省、市融合通信三级级联；</p> <p>5、提供集成指挥平台 OCX 插件包、警务通音视频软件 SDK 包；</p> <p>6、配套集成指挥平台电脑 Web 端与警务通实现音频通话、视频通话，通话过程中，电脑端实现抢麦、结束抢麦功能；</p> <p>7、配套集成指挥平台电脑 Web 端实现电话外线呼叫功能；</p> <p>8、配套集成指挥平台电脑 Web 端实现 350M 对讲呼叫功能；</p> <p>三、性能参数：</p> <p>1、支持使用集成指挥平台的用户基础数据作为用户数据，支持授权许可用户不少于 2000 个；</p> <p>2、单台融合通信网关服务器支持 100 路视频并发，支持 1000 路音频单呼并发，支持 500 路组呼并发。</p> <p>3、电脑 web 端与警务通视频通话时，双向视频所占用带宽≤200kB/s</p> <p>4、电脑与警务通视频对讲时，视频延迟不超过 3s；电脑与电脑视频对讲时，视频延迟不超过 2s。</p>	台	1
2	语音网关套件	<p>1、标准 19 英寸机架设计，配备至少 16 路模拟中继语音板卡，1 路 350M 集群对讲接入板卡；</p> <p>◆2、整机支持双电源冗余设计，支持不少于 5 个业务板卡槽位，业务板卡支持热插拔；（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证明文件）</p> <p>3、整机满足国标电磁兼容符合 GB/T 17799.1 标准要求；</p> <p>◆4、具备显示屏，可显示设备 IP 地址，告警码、温度、CPU 利用率、内存利用率等信息；（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证明文件）</p> <p>5、网关中的主控板及各功能板卡具备硬件、软件看门狗功能；</p> <p>◆6、综合接入网关支持配置导入导出，支持标准 SIP 协议，支持以分机方式注册到任意 SIP 服务器；（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证明文件）</p> <p>◆7、设备支持图形化管理维护，实现图形化管理界面与设备实际运行状态同</p>	台	1

序号	硬件名称	主要参数	单位	数量
		步显示；（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证明文件） 8、具备网络断线检测，IP 冲突检测，MAC 冲突检测，单板各网卡网络检测，网络实时流量统计功能； ◆9、具备系统防火墙端口的显示、添加、以及防火墙白名单添加、修改、删除功能；（提供第三方检测报告证明文件）		
3	服务套件	1、要求根据公安交通集成指挥平台对接要求，提供系统对接，功能调试、开通服务。 2、要求根据公安交通集成指挥平台音视频融合指挥调度要求，对接已有的移动警务通系统用户信息。 3、要求根据公安交通集成指挥平台音视频融合指挥调度要求，与用户已有的350M 对讲机系统调试对接，接入到集成指挥平台融合指挥调度系统。	台	1
4	车载台套件	PDT 车载台频率 350~400MHz-最大功率 25W-数模兼容，支持集群模式。	台	1
5	国标网关	1、支持加密狗授权机制； 2、支持 Web 方式访问、配置、管理网关设备； 3、支持多平台多层次级联，跨域互联互通与资源共享； 4、支持联网标准协议 GB/T 28181，具备符合上述协议的快速接入能力； 5、符合 GB/T28181-2022 公共安全视频监控联网系统信息传输、交换、控制技术的要求； 6、支持平台联网管理基本功能，资源共享与同步、实时预览、云台控制、录像检索/回放/下载、设备控制、报警处理等； 7、支持至少 3 级级联部署，最大可支持 16 个外域的接入； 8、项目部署中具备高度的开放性与兼容性，支持国内主流厂商（包括海康、科达、宇视、天地伟业等）视频监控系统的接入； 9、支持 2 万路视频级联和汇聚； 10、标准 1U 机身，软硬件一体化设计。	台	1
6	视频会议终端	1、采用硬件分体式结构,嵌入式操作系统，非 PC 架构、非工控机架构； 2、支持 H.323 和 SIP 通信标准，会议速率支持 128Kbps—8Mbps； 3、支持 H.261、H.263、H.264 High Profile、H.265 视频编解码协议； 4、支持 G.722、G.722.1C、MP3、G.719、MPEG4-AAC LC/LD、Opus 等音频协议； 5、支持 1080P60、1080P30、720p60、720p30 高清图像格式，并向下兼容 4CIF、CIF 标清图像格式； 6、可支持不少于 2 路高清视频输入输出接口； 7、支持 POE 接口，可以对会控平板进行供电，会控平板支持通过 PoE 连接可自动登录终端； 8、支持 H.239、BFCP 双流协议标准；在保证主视频 1080P 60fps 前提下，辅视频也可以支持到 1080P 60fps； 9、终端具备 OLED 显示屏，可实时显示设备运行状态； 10、终端内置 WIFI 模块，可作为 AP 或者客户端进行工作； 11、支持通过语音助手召集会议、加入会议、进行会议控制； 12、配合后台支持语音智能转文字，支持会议纪要、同声字幕；	台	1

序号	硬件名称	主要参数	单位	数量
		<p>13、配合智能摄像机可支持图像智能，终端通过图像智能算法实现智能导播、智能取景、智能跟踪、电子铭牌、人脸签到、智能唤醒、人数统计等功能；</p> <p>14、支持云地址簿功能，终端注册入网后，可获取本用户域内的云地址簿，支持联系人在线状态显示，并支持将部分联系人下载存储在本地地址簿中；</p> <p>15、支持云虚拟会议室功能，终端注册入网后，可实时获取当前已创建的虚拟会议室列表和状态；</p> <p>16、支持终端自主创建多方视频会议，会议可保存在云平台；</p> <p>17、支持云搜索功能，终端注册到云平台后可模糊搜索联系人、云端会议室；</p> <p>18、支持摄像机预置位快照、预览功能，可直观地显示摄像机预置位场景；</p> <p>19、系统具有字幕叠加功能，可通过终端控制系统在本地图像上不同位置设置叠加中文会场名、横幅、滚动字幕；</p> <p>20、终端配套的遥控器采用 ZigBee 无线通信技术控制，控制信号不易被遮挡；</p> <p>21、具备较强的网络抗丢包能力，在 IP 网络达到 25%丢包率情况下声音清晰、图像流畅、无马赛克，80%的丢包率情况下声音较清晰。</p>		
7	视频会议摄像机	<p>1、支持壁装、三脚架正装或吊顶倒装等多种安装方式，且支持图像自动翻转；</p> <p>2、镜头采用不小于 1/2.8" CMOS 镜头；</p> <p>3、支持 1080P60、1080P30、720p60、720p30 等高清信号输出；</p> <p>4、支持不小于 12 倍光学变焦，水平视角不小于 72°；</p> <p>5、支持只通过网线即可实现图像、供电、控制传输，实现信号传输达到 100m；</p> <p>6、视频输出支持 SDI、DVI、HDBaseT 接口；</p> <p>7、支持 RS422 控制接口，支持标准 VISCA 协议的菊花链控制；</p> <p>8、水平转动范围：$\geq \pm 160^\circ$，垂直转动范围：$\geq -90^\circ \sim 50^\circ$）；</p> <p>9、自带显示屏，可方便显示视频输出分辨率；</p> <p>10、支持保存不少于 254 个预置位；</p> <p>11、支持 ZigBee 控制，支持 360° 控制，有遮挡物不影响；</p> <p>12、支持反向控制，支持终端遥控器通过摄像机控制终端，方便调试。</p>	台	1
8	电动升降支架	摄像机电动升降支架	套	1
9	无线麦克风	<p>1、采用 LCD 液晶显示屏，实时显示工作频道或频率，PF 和 AF 信号强度；</p> <p>2、自动选频，具有 (IR) 红外线自动对频功能，只要一按 (SET) 按键就能立即使发射器自动精确锁定主机预设的频道；</p> <p>3、稳定的 PLL 相应锁定振荡电路，配合 (杂音检测) 静音控制功能，能有效地阻隔工作环境中的电脑设备，点歌机及 DVD 等噪声射频干扰；</p> <p>4、一键编组功能，轻松设置多机同时使用；</p> <p>5、信道数目：2×100；</p> <p>6、音频频率响应：$50 \text{ Hz} \sim 13 \text{ kHz} (\pm 3 \text{ dB})$；</p> <p>7、调制方式：FM 调频；</p>	套	1

序号	硬件名称	主要参数	单位	数量
		8、载波频率范围：612~668 MHz； 9、有效工作距离：40 米； 10、供电电压：DC 12 V/1 A； 11、可用带宽：每通道 25 MHz； 12、最大声压级：126 dB SPL（典型值）； 13、动态范围：> 95 dB； 14、总谐波失真：< 0.8%@1 kHz； 15、信噪比：≥ 60 dBA@1 kHz（声测法）； 16、频率稳定性：± 0.005 %； 17、通道数量：双通道； 18、天线接口：BNC 座； 19、天线阻抗：50 Ω； 20、指向性：心形； 21、连续工作时间：约 8 小时； 22、换能原理：动圈式。		
10	功放	1、D 类数字功放与开关电源组成的高效率功放系统； 2、模块化设计，有效提升生产、售中及售后服务的效率； 3、内置自动压限器，有效限制大动态信号削波，确保音色悦耳，保护扬声器系统； 4、具备开机电源软启动，过热、过流、短路和 DC 漂移等多重检测保护性能； 5、具备“1.4 V/1 V/0.775 V”三档输入灵敏度可选择，音源的兼容性强； 6、具备“立体声/并接/桥接”三种工作模式可选择，音响系统的构建灵活； 7、具备完整的 LED 工作状态指示灯； 8、具备平衡输入端口和快装式输出端口，系统连接可靠、高效； 9、高效风速可变风冷散热系统； 10、分离度：≥70dB； 11、保护方式：过流保护、直流保护、短路保护； 12、阻尼系数：≥200@ 8 ohms； 13、总谐波失真：≤ 0.1 %（1 kHz@10 % PO）； 14、信噪比：≥ 100 dB； 15、频率响应：20 Hz~20 kHz（± 1 dB）； 16、输出功率：2 × 200 W/8 Ω；2 × 300 W/4 Ω；；桥接：1 × 600W/8 Ω； 17、输入灵敏度：1.4 V/1 V/0.775 V（± 10 %）可选； 18、输入连接座：XLR 卡侬接口； 19、电压增益：34dB(@1KHz)； 20、输入阻抗：平衡 20 kΩ，非平衡 10 kΩ。	台	1
11	音箱	1、多声束合成技术，采用高品质的低音单元，高音单元通过特殊处理，减少高频之间的有害干涉，提升高频辐射距离； 2、4 个 4 寸中低音单元以线性结构排列，通过耦合技术以柱面波的形式辐射声波，使声场覆盖更均匀，人声清晰、干净、灵敏度高、辐射距离远； 3、配有多功能安装支架，使安装灵活方便，可壁挂、吊装、多台叠装、支撑	台	2

序号	硬件名称	主要参数	单位	数量
		安装； 4、峰值功率：600 W； 5、高音扬声器：HF:4 × 1"； 6、覆盖角度：120° × 60°（H×V）； 7、额定功率：150 W； 8、灵敏度：93 dB； 9、中低音扬声器：LF:4 × 4"； 10、额定阻抗：8 Ω； 11、连续声压级：114 dB； 12、额定频率范围：140 Hz~20 kHz； 13、最大声压级：120 dB。		
12	室内全彩显示屏	1、LED 显示屏像素点间距≤1.538mm；像素密度≥422500 点/m ² ，每个像素点采用 1 纯红 1 纯绿 1 纯蓝三像素，表贴三合一封装。 2、投标产品支持前拆前维护和后拆后维护功能，支持用户级模组前维护方式，可在正面拆卸、安装，支持带电维护，热插拔，维护时间不超过 10 秒，支持单点维修更换； 3、LED 显示屏整屏像素失控率小于 0.000001 且区域像素失控率小于 0.000003； 4、LED 显示屏整屏平整度：≤0.05mm，单元平整度：≤0.05mm，模组间缝隙：≤0.10mm； 5、LED 显示屏色彩：18Bit，281 万亿色，达到广播级 1024 级灰度，色域覆盖率 100%，NTS 色域覆盖率≥120% 上，YLV(PAL)色域覆盖率≥170%，支持 BT.2020、DCI-P3、BT.709、sRGB 等多种色域转换； 6、LED 显示屏白平衡亮度≥600cd/m ² ，有 256 级无灰度损失调节；色温 2000K~18000K 连续可调。色温在 6500K 时，100%、75%、50%、25%四档电平白场调节色温误差<100K； 7、LED 显示屏水平和垂直视角≥170°；亮度均匀性≥99%，色度均匀性≤±0.001Cx、Cy 之内，衰减率<15%，反光率≤2%，刷新率≥3840Hz； 8、LED 显示屏支持单点检测逐点校正功能，单点亮度校正，单点颜色校正；支持多 bin 色度校正，校正数据存储在模组里，采用色彩管理系统，在 LED 控制系统对视频解码后，添加二次过滤显示算法，对显示屏每一个发光二极管进行逐点 14 位颜色校正； 9、LED 显示屏根据 SJ/T 11590-2016 LED 显示屏图像质量主观评价方法，大屏静态图像清晰度、运动图像清晰度、大面积色彩还原、图像均匀性、拼装精度、回扫线或频闪现象均符合评价优； 10、LED 显示屏的显示模组的平均失效间隔工作时间 MTBF≥100000 小时，平均修复时间 MTTR≤5 分钟； 11、视网膜蓝光危害：符合 GB/T 20145-2006 标准要求，对样品发光器件（灯珠）蓝色光的波长进行测试。为保证产品屏幕光看起来柔和不刺眼，产品需要具备蓝光护眼多重过渡保护系统显示屏调到蓝光最亮状态下测试，蓝光危害加权辐亮度值（LB）应优于国标限量值≤100W·m ⁻² ·sr ⁻¹ ，并在 2.8h 内不造成对视网膜蓝光危害（LB），蓝光视网膜危害应属无危害类。依据 GB/T 20145-2006 标准进行光生物安全评估检测，光生物安全检测应属无危	m ²	13.5

序号	硬件名称	主要参数	单位	数量
		<p>害类:30000s 曝辐中不造成光化学紫外危害 (ES) , 并在 1000s 内不造成近紫外危害, 并在 10s 内不造成对视网膜热危害 (LR) , 且在 1000s 内不造成对眼睛的红外辐射危害 (EIR);</p> <p>12、LED 显示屏具有防潮、防尘、防高温、防腐蚀、防燃烧、防静电、防电磁干扰、抗震动等功能; 阻燃系统具有烟雾报警和温升报警功能; 具有动态扫描方式 LED 显示屏驱动电路保护功能;</p> <p>13、LED 显示屏符合 GB22337-2008《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前、后、左、右噪声均不超过 2dB;</p> <p>14、LED 显示屏按 GB/T 5169.16-2008 对样品进行防火测试, 产品整机阻燃防护等级达到 V-0 级, 产品选用的 PCB 阻燃防护等级达到 V-0 级, 产品选用的面罩阻燃防护等级满足 HB 阻燃等级要求。</p>		
13	条形室内 LED	<p>1、双色显示屏</p> <p>2、像素结构: 红色发光管和绿色发光管</p> <p>3、像素间距: 不低于 4.75 (mm)</p> <p>4、模组尺寸: 不低于 304×152 (mm)</p> <p>5、模组面积: 不低于 0.046 (m²)</p> <p>6、像素密度: 不低于 44321 点/m²</p> <p>显示参数:</p> <p>9、可视角: 水平 140 度/垂直 120 度</p> <p>10、亮度: ≥300 cd/m²</p> <p>11、刷新率: ≥300 Hz</p>	m ²	2
14	接收系统	<p>1、单卡最大带载 512×384 像素, 最多支持 32 组 RGB 并行数据;</p> <p>2、支持色彩管理, 将显示色域在多个色域之间自由切换, 使显示屏色彩更精准。</p> <p>3、支持 18Bit+, 使 LED 显示屏灰阶提升 4 倍, 有效处理低亮时灰度丢失问题, 使图像显示更细腻。</p> <p>4、采用 16 个标准 HUB75 接口, 具有高稳定性和高可靠性, 适用于多种环境的搭建;</p> <p>5、支持逐点亮色度校正, 可以对每个灯点的亮度和色度进行校正, 有效消除色差, 使整屏的亮度和色度达到高度均匀一致, 提高显示屏的画质。</p> <p>6、快速亮暗线调节在调试软件上进行快速亮暗线调节, 快速解决因箱体及模组拼接造成的显示屏亮暗线, 调节过程中即时生效, 简单易用。</p> <p>7、配合支持 3D 功能的独立主控, 在软件或独立主控的操作面板上开启 3D 功能, 并设置 3D 参数, 使画面显示 3D 效果。</p> <p>8、Mapping 功能开启, 每个箱体上会显示数字, 清楚告诉您当前箱体是哪个网口下的哪张接收卡, 直观的看到显示屏连接状况。从此让箱体排查变得轻松简单, 快速定位问题箱体, 再也无需再爬上爬下, 根据走线更改连屏文件即可。</p> <p>9、支持预存画面设置, 可以将指定图片设置为显示屏的开机、网线断开或无视频源信号时的画面或者最后一帧画面</p> <p>10、可以监测自身的温度和电压, 无需其他外设, 在软件上可以查看接收卡的温度和电压, 检测发送设备与接收卡间或接收卡与接收卡间的网络通讯质量, 记录错误包数, 协助排除网络通讯隐患。</p>	套	1

序号	硬件名称	主要参数	单位	数量
		<p>11、支持误码率监测接收卡间通讯时传输链路上的数据丢包情况；</p> <p>12、支持可以回读接收卡的固件程序并保存到本地，软件可以回读接收卡配置参数并保存到本地；</p> <p>13、通过主备冗余机制增加接收卡间网线级联的可靠性。主备级联线路中，当其中一条线路出现故障时，另一条线路会即时工作，保证显示屏正常工作；</p> <p>14、通过软件在接收卡上保存两份接收卡配置参数，其中一份作为备份参数；</p> <p>15、通过电源指示灯和状态指示灯不同闪烁状态可以判断，屏体工作状态，无需软件；</p> <p>16、可配合多功能卡，实现当温度高于设定值时，自动断电，或打开风扇空调降低温度，保证屏体安全。</p> <p>17、RGB 独立 Gamma 调节技术增加调节维度，通过对“红 Gamma”、“绿 Gamma”、“蓝 Gamma”分别进行调节，有效控制显示屏低灰不均匀、白平衡漂移等问题，使画面更加真实，提高色彩调节的灵活性。</p> <p>18、可以监测自身的温度和电压，无需其他外设，在软件上可以查看接收卡的温度和电压，检测发送设备与接收卡间或接收卡与接收卡间的网络通讯质量，记录错误包数，协助排除网络通讯隐患。</p> <p>19、可配合多功能卡，实现当温度高于设定值时，自动断电，或打开风扇空调降低温度，保证屏体安全。</p> <p>20、在软件上可以将指定图片设置为显示屏的开机画面、网线断开或无视频源信号时的画面，接收卡出厂时保存了两份应用程序，以防程序更新过程异常导致的接收卡死锁问题。</p>		
15	视屏拼控器	<p>1、所投产品采用嵌入式架构，无需要操作系统，支持 GB28181-2022 标准。</p> <p>2、可在客户端软件中进行用户添加、删除、修改、密码设置等操作，可为不同用户设置不同管理权限(资源权限、配置权限、操作权限)，最多可设置 64 个用户；</p> <p>3、通过抓屏软件可将远程笔记本桌面实时解码上墙显示，实时画面帧率$\geq 30\text{fps}$；可同时抓取 8 个 4K 信号上墙显示，且上墙前后 CPU 占用率无明显变化；支持在电视墙进行 8 画面分割显示；可对远程笔记本桌面进行整屏、单窗口、自定义区域抓屏上墙；</p> <p>4、可将一路输入视频图像发送至多个输出接口进行拼接显示；可将多路输入视频图像发送至多个输出接口拼接显示；支持拼接不少于 32 路分辨率为 1920×1080 的视频图像；拼接时不同输出之间画面应同步、无撕裂感、无错位；支持多块屏幕图像的拼接，可将显示单元拼接成一个高分辨率的单一逻辑屏；全屏刷新时间$\leq 20\text{ms}$；</p> <p>5、单输出接口支持 16 个分辨率为 4096×2160 图层或 16 个分辨率为 1920×1080 图层；单张输出板卡支持 30 个分辨率为 4096×2160 图层或 30 个分辨率为 1920×1080 图层</p> <p>6、支持解码格式：H.265、Smart264、Smart265、MJPEG；单板最大解码能力支持 32 路分辨率为 200W 或 2 路分辨率为 3200W 的视频；</p> <p>7、支持自定义分辨率：宽（1280~3840）、高（720~2160）可设；可根据 LED 显示屏响应的点数及显示面积制定输出分辨率，通过软件内部界面设置</p>	套	1

序号	硬件名称	主要参数	单位	数量
		<p>及相应的点数划分制定功能实现自适应；可将自定义分辨率添加到系统默认列表中。</p> <p>8、可通过客户端软件远程操控进行图片划线标注、图片展示、视频播放、office 文件演示；支持在移动端安装客户端软件，通过局域网远程控制电视墙、信号源、视频矩阵；</p> <p>9、具有开窗、漫游、漂移、改变形状等功能，同时支持在底图上开窗漫游，支持窗口置底、置顶操作；</p> <p>10、可将窗口、底图、字符叠加信息保存成场景，可一键调用；支持保存 3000 个场景；场景可视化：场景保存方式支持以布局缩略图方式显示；场景快速切换：输入信号切换时无花屏、无蓝屏、无肉眼可见的黑场现象；</p> <p>11、支持自动轮巡，轮巡间隔时间可设置。轮巡开始时间支持以日期、小时、分钟的形式进行设置；</p> <p>12、256 路画面场景切换到其他 256 路画面场景延时≤300ms；</p> <p>13、具有倍帧畅显功能，输入 25 帧或 30 帧的网络视频帧率倍化为 60 帧输出；或输入 25 帧或 30 帧的网络视频帧率倍化为 30 帧输出；</p> <p>14、输入板卡热插拔恢复时间<2s，输出板卡热插拔恢复时间<8s；</p> <p>15、可自动保存断电前的运行参数，重新加电后可恢复到断电前的状态；</p> <p>16、设备在正常工作条件下，其外壳温度不应超过 65℃，机内发热部件连续工作 4h 后，其温升不应超过该部件的规定值。</p>		
16	钢架	<p>根据现场实际情况合理配置，钢结构框架焊接采用热镀锌方管焊接，壁挂式，屏体厚度约 10cm，离地高度预计 700cm，以现场实际情况为准安装。屏体四周采用不锈钢包边，国标钢构材料；</p>	m ²	15
17	智能配电柜	<p>智能配电柜，130KW 配电系统有短路、断路、过流、过压、欠压等保护功能，支持计划开关电源，具备分布上电功能，防止对主电网的电流冲击。</p>	台	1
18	智能发送终端	<p>1、系统支持基于 TCP/IP 网络结构下，B/S+C/S 的混合结构的系统，控制连接显示设备，可以脱机独立工作以及联机在线工作，在服务器瘫痪或网络断开的情况下，不影响媒体显示端的播放和显示。</p> <p>2、支持素材列表视图（可视化窗口）显示和列表显示，支持素材模糊搜索，或者按照查询条件精确搜索；</p> <p>3、支持窗口大小/坐标自定义设置，支持窗口对齐，窗口自动吸附，支持节目窗口按实际尺寸显示和窗口尺寸显示；支持在线文本编辑；支持窗口锁定/解锁、窗口隐藏/显示、窗口置顶/置底；支持实时预览节目制作效果，可视化显示。</p> <p>4、支持节目自定义分辨率，横/竖屏转换，节目支持最大 32 个页面，单个页面最多包含 16 个窗口；</p> <p>5、支持新建节目,修改节目(名称、分辨率、属性、描述、窗口),删除节目,复制节目(复制节目模板和完全复制两种),节目预览,审核节目(通过、未通过),支持节目快速发布,节目列表支持视图(可视化窗口)显示和列表显示；</p> <p>6、支持新建日程,修改日程(名称、播放方式、属性、描述),删除日程,发布日程。支持多种日程的播放方式:按日播放,按周播放,轮播,自定义播放(一年 366 天自定义播放),垫片日程。支持多种日程发布方式:支持按终端组和按终端方式发布,支持定时发布和立即发布,支持定时生效和立即生效;支持</p>	台	1

序号	硬件名称	主要参数	单位	数量
		<p>日程可视化编辑，编辑过程中可实时预览节目。</p> <p>7、支持添加终端，删除终端，修改终端(名称、序列号、分组、描述、网络参数)，终端分组管理；支持终端模糊、按关键字精确搜索；</p> <p>8、支持手机客户端扫码激活终端；支持终端列表视图（可视化窗口）显示和列表显示，视图显示模式下缩略图为终端截屏，实时显示终端播放的最新画面，支持动态更新。</p> <p>9、支持素材审核、节目审核、日程审核；</p> <p>10、支持组织层级创建，至少支持添加 5 个组织层级，支持组织层级的修改和删除；支持添加用户，修改用户，删除用户；</p> <p>11、支持向显示终端发布“滚动字幕—跑马灯信息”；支持字体大小、颜色、滚动方向、速度与位置调整支持预览；</p> <p>12、支持接入 NVR、IPC、流媒体服务器直接取流显示,支持取实时流、回放流，可支持 4 路取流 1080P 同时显示。</p> <p>13、软服务器支持部署在 PC 端，支持端口配置，支持服务器数据存储路径配置，支持开机自启动配置，支持恢复默认参数功能，具备看门狗功能；</p> <p>14、支持 Android 移动端；支持节目日程查看、发布；发布记录查看；支持终端远程开关机、重启、插播、删除、播放控制；</p> <p>15、支持无线投屏功能，终端支持安装软件进行无线投屏；</p> <p>16、支持 HDMI 任意分辨率（480*360 ~ 3840*2160）配置输出功能。</p>		
19	无线投屏器	<p>1、最大支持 8 个 USB 无线传屏器在线连接，兼容 Window7/8/10/Mac；</p> <p>2、最大支持 1 个画面同屏；</p> <p>3、USB 无线传屏器传屏性能:1080P 30FPS,延迟低于 200ms；</p> <p>4、支持触摸及鼠标操作；</p> <p>5、支持触摸回传功能；</p> <p>6、U 盘接口支持播放功能，可支持音视频，图片，PPT，Office 等素材的播放；</p> <p>7、免配置，免安装，自动连接；</p> <p>8、USB 接口即插即用；</p> <p>9、支持 Windows；</p> <p>10、WiFi 2.4G/5G 双频。</p>	台	1
20	背景墙	电视墙两侧做隔断，表贴硬包饰面，其中一侧留隐形门，选用优质五金。	项	1
21	视频存储	<p>1、服务器配置：≥2 颗 64 位多核处理器，≥8GB 内存，内存支持扩展到≥256GB，内置 SSD 固态硬盘，配置≥6 个风扇，支持风扇热插拔冗余温控调速风扇。</p> <p>2、支持热插拔 1+1AC220V 或 1+1 直流冗余金牌电源供电，机箱具备防尘滤网，采用双立柱防震设计。</p> <p>3、可接入 2T/3T/4T/6T/8T/10T/12T/14T/16T/18T/20T SATA/SAS 硬盘，内置 48 块 6TB 企业级 SATA 硬盘；</p> <p>4、具有 48 块硬盘热插拔插槽；支持硬盘热插拔设备在读写数据时，热插拔设备内的任意块硬盘，设备正常运行不宕机，硬盘不损坏，数据不丢失，业务不中断。</p> <p>5、支持对集群资源池的容量进行实时监控与趋势分析的前检测，对资源池可</p>	台	2

序号	硬件名称	主要参数	单位	数量
		<p>用的剩余天数和提前覆盖时间进行预测和预警提示；支持对存储数据视频质量进行后检测，如图像清晰度异常，亮度异常等，支持对录像数据中音频异常，音频中无人声的检测。</p> <p>6、系统支持数据智能重构，可根据不同场景设定重构优先级及重构策略，其中策略包含：1级：即时读取时重构；2级：自定义点位与时间段重构；3级：用户锁定数据优先重构；4级：存储池安全级别，重构优先级级别依次递减；同时重构系统根据当前负载情况自动调整数据恢复速度，在整个数据恢复过程中，业务不中断。</p> <p>7、采用分布式云架构对多区域、多套云存储系统资源进行统一接入、管理和监控告警运维(监控、远程升级、远程部署)，全局的唯一入口访问模式，统一的用户权限管控、存储资源虚拟化管理、业务管理与调度；支持云系统间视频业务和图片业务的故障容灾，系统间容灾策略包含主备、互备、一主多备模式。视频业务容灾可按前端点位设置容灾策略、回迁策略，支持对故障期间的视频数据按照策略进行自动回迁，包含指定监控点点位，指定回迁时间段，按自动回迁、手动回迁，指定回迁任务的优先级；图片业务支持按资源池设置容灾策略，自动调度到备云进行数据存储；</p> <p>8、系统以流直存模式进行录像、图片数据存储。系统中的实时视频流、抓拍图片无需经过任何转发服务器/虚拟机即可实现数据流直存，视频与图片数据直存后可即存即取。</p> <p>9、支持查看硬盘体检报告、硬盘深度体检和磁盘档案；支持下载单个硬盘或批量硬盘的报告，支持按时间显示硬盘的坏扇区、温度、振动变化趋势的曲线图；可对系统中的磁盘进行周期性体检、对有风险的磁盘做深度体检，并给出处理意见，对有损坏风险的磁盘，可使用 RAID 技术进行数据处理。</p> <p>10、支持磁盘故障预测，通过对硬盘 SMART 信息进行周期性检测，监测会导致硬盘故障的关键指标，通过分析关键指标的变化趋势实现硬盘故障预测。</p> <p>11、支持慢盘检测，通过硬盘 IO 检测机制检测慢 IO 识别慢盘，并自动隔离慢盘。</p> <p>12、设备可对硬盘进行加密解密；支持录像加密功能，当前端相机不支持加密功能时，支持在数据落盘前进行加密；支持从存储出去的数据均为加密后的数据，下载的录像无法通过普通播放器播放，且使用专用播放器播放时，也必须经过授权才可正常解码播放。</p>		
22	业务服务器	<p>1、处理器：配置≥2颗国产处理器，单颗处理器≥32C，主频≥2.0GHz，支持超线程。</p> <p>2、内存、硬盘：配置≥512G DDR4 3200 内存，配置≥2块 480G SSD 硬盘做系统盘，≥6块 2.4T 10K 硬盘做存储硬盘。</p> <p>3、RAID 卡：配置≥2GB Cache Raid 卡，支持 RAID0/1/5/10/6。</p> <p>4、网卡：配置≥1块双千兆电口，≥1块双万兆光纤网口（满配光模块）</p> <p>5、电源：配置 1+1 冗余电源，单个电源功率≥550W。</p> <p>6、故障诊断：1)服务器重启或关机时，系统能自动抓取关机前的屏幕，支持崩溃屏幕抓取。2)提供服务器黑匣子功能。</p> <p>7、维护工具：提供官方批量维护工具，维护工具需提供以下功能： (1)同时更新多台 Server 的 BIOS FW； (2)同时更新多台 Server 的 BMC FW；</p>	台	1

序号	硬件名称	主要参数	单位	数量
		<p>(3) 根据已有的配置文件 (xml)，对单台或多台服务器的 BIOS 进行设置，不同平台的服务器有配套的配置文件 (xml)；</p> <p>(4) 同时收集多台服务器的日志。</p> <p>8、SD 卡：主板支持 2 个 SD 卡槽，可实现存储 BMC 日志。</p> <p>9、产品生态：为保证产品生命周期，投标产品须兼容麒麟、统信、方德等主流国产操作系统，须适配 Windows Server2016/2019、SUSE Linux/Red Hat Linux/CentOS/Ubuntu 等操作系统。</p> <p>◆10、服务：承诺提供三年质保服务，硬盘免回收，承诺函格式自拟。</p>		
23	UPS 电源	<p>1、UPS 主机容量 10kVA，高频在线双变换式 UPS，采用 IGBT 整流，功率变换器和系统元件均由 DSP 控制。</p> <p>2、输出功率因数不小于 0.9。</p> <p>3、兼容机架和塔式安装，机架安装时占用机柜空间不大于 2U。</p> <p>4、输入输出制式支持单相输入单相输出、三相输入单相输出。</p> <p>5、输入电压范围应不小于 80V-280V (L-N)，输入频率范围不小于：40Hz~70Hz。</p> <p>6、当输入额定电压，满载运行时，UPS 设备输入功率因数应大于等于 0.99。</p> <p>7、输出电压稳压精度应小于 220V±1% (L-N)。输出频率范围应不超出 50±0.5%Hz (电池逆变工作方式)。</p> <p>8、整机最高效率不小于 95.5%。</p> <p>9、逆变过载能力：5 分钟 (125% 额定电流)，1 分钟 (150% 额定电流)。</p> <p>10、UPS 在市电和电池两种状态间切换的时间应为 0ms，静态旁路与逆变状态切换时间应为 0ms。</p> <p>11、保护功能：具有输入频率异常保护功能，电池过压告警和过放电保护功能，高温自动切换旁路保护功能。</p> <p>12、具有声光告警功能，采用 LCD 屏幕显示，便于操作，界面显示输出，市电模式，负载容量，电池模式，电池容量，市电，逆变，旁路，故障状态。支持风扇故障预警、电容器故障预警、电池故障预警。</p> <p>13、支持电池节数 16-20 节可调。</p> <p>14、温度 0℃~40℃ 长期满载正常工作</p> <p>15、内置 WIFI 与手机 APP 通信，全面灵活监控 UPS 状态。可通过一张 SNMP 通信卡监控整个并机系统，通信接口支持 Modbus-RTU (可选 SNMP/干接点)。</p> <p>16、防雷能力：交流输入端满足 5kA 防雷和 6kV 防浪涌。</p>	台	1
24	蓄电池	<p>1、12V100AH 单体电池；</p> <p>2、当环境温度在 -10~+45℃ 条件下时，蓄电池性能指标应满足正常使用要求。</p> <p>3、蓄电池在环境温度 20~25℃ 时的浮充运行设计寿命应不低于 10 年，具有相关证明材料，供货时提交采购人核验。</p> <p>4、蓄电池组按规定的试验方法，容量应在第一次充放电循环时不低于 0.95C10，三次循环应达到 C10。</p> <p>5、蓄电池槽、盖、安全阀、极柱封口剂等材料。</p> <p>6、蓄电池必须采用全密封防泄漏结构，外壳无异常变形、裂纹及污迹，上盖及端子无损伤，正常工作时无酸雾溢出。</p>	只	32

序号	硬件名称	主要参数	单位	数量
		7、蓄电池极性正确，正负极性及其端子应有明显标志。极板厚度应与使用寿命相适应。 8、同一组蓄电池中任意两个电池的开路电压差不应超过 40mV。 9、蓄电池使用期间安全阀应能自动开启闭合，闭阀压力应在 5-15kPa 范围内，开阀压力应在 10-35kPa 范围内。 10、电池以 30I10 的电流放电 3min，极柱不熔断，其外观不出现异常。 11、蓄电池封置 90 天后，其荷电保持能力不低于 90%。 12、蓄电池的密封反应效率不低于 97%。 13、蓄电池需具有较强的耐过充能力和过充寿命。以 0.3I10 电流连续充电 16h 后，外观应无明显变形及渗液。蓄电池自放电率每月不大于 2%。 14、蓄电池在 -30℃ 和 65℃ 时封口剂应无裂纹和溢流。		
25	电池柜	1、UPS 专用电池柜，整机经磷化喷塑，耐磨防蚀，采用钢板制成。 2、可拆装式全开放式结构，安装检修方便，造型美观，曲线流畅，拆装方便。	套	1
26	接入交换机	1、交换容量 $\geq 5\text{Tbps}$ ，包转发率 $\geq 120\text{Mpps}$ ； 2、支持千兆电口 ≥ 24 个，千兆 SFP 端口 ≥ 4 个，配置：4 块千兆单模光模块； 3、静态路由，支持 RIP、RIPng、OSPF、OSPFv3 协议； 4、支持 RRPP、支持 ERPS 以太环保护协议 (G.8032)； 5、设备支持复位按钮，具有官网截图或产品手册，供货时提交采购人核验； 6、支持 MAC 地址表 $\geq 16\text{K}$ 、ARP 表项 $\geq 4\text{K}$ ，IPv4 路由表 $\geq 4\text{K}$ ，ACL 规则 ≥ 2400 条，具有第三方机构测试报告，供货时提交采购人核验； 7、支持 sFlow、支持 Telemetry；	台	4
27	机柜	42U 标准服务器机柜	个	1
28	柜式空调	1.5P 柜式空调	台	1
29	三层交换机	1. 性能：交换容量 $\geq 25.6\text{Tbps}$ ，包转发率 $\geq 1260\text{Mpps}$ ； ◆2. 硬件规格：固定端口满足 24 个万兆 SFP+，6 个 40/100GE QSFP28，提供彩页截图证明； 3. 路由功能：支持静态路由、RIP V1/2、RIPng、OSPF、OSPFv3、IS-IS、IS-ISv6、BGP、BGP4+、ECMP、路由策略； 4、支持智能的设备堆叠，将多台支持堆叠特性的交换机组合在一起，从逻辑上虚拟为一台交换机； 6、支持 DHCPv6 Snooping, SAVI, CPU 黑名单、动态 ARP 检测、IPSG、PPPoE+、攻击溯源等多种安全特性； 7. 支持 SEP 智能以太网保护协议，提供 50ms 的快速业务倒换，提供彩页截图证明，支持真实业务流实时检测技术，支持网络级和设备级丢包数量和丢包率统计，提供彩页截图证明； 8. 支持 Telemetry 技术，配合网络分析组件通过智能故障识别算法对网络数据进行分析，精准展现网络实时状态，快速故障定位，精准保障用户体验； 9. 支持音视频业务的智能运维，将设备作为监控节点周期统计并上报音视频业	台	1

序号	硬件名称	主要参数	单位	数量
		务类指标参数至网络分析组件引擎,由网络分析组件引擎结合多个节点的监控结果,对音视频业务质量类故障进行快速定界。.		
30	万兆防火墙	<p>1、国产化产品实现全流程自主可控,确保产品在整个生命周期的各个环节自主可控;</p> <p>2、2U标准设备,单电源;配置7个10/100/1000M Base-TX,4个SFP插槽;默认配置4T机械硬盘,内存:16GB;</p> <p>3、设备支持多操作系统(≥ 3个),多系统设置可在Web界面上完成全部操作;</p> <p>◆4、产品采用具有国产自主知识产权的VSP或LOS或UNIMAS通用安全平台,具备高效、智能、安全、健壮、易扩展等特点;(提供具有国内自主知识产权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证明)</p> <p>5、支持HTTP类攻击重定向功能,能够把HTTP协议的攻击类型重定向到指定蜜罐系统,便于对攻击进行审计与分析;</p> <p>6、支持web界面下对攻击流量进行抓包分析,支持自定义抓包参数,至少包括数据报文长度、报文数量、抓包时间及采样频率等基本参数;支持根据协议、源目的IP、端口等参数进行数据报文过滤;</p> <p>7、统一认证管理 支持对入网终端的系统版本和运行进程进行准入检查。</p> <p>8、支持邮件服务器地址黑名单、邮件地址、主题、正文、附件名、附件内容等进行关键字匹配过滤,支持防邮件炸弹功能,即设置POP3、SMTP的连接频率;</p> <p>9、承诺产品配置三年质保服务,三年IPS特征库升级,三年防病毒授权升级。</p>	台	1
31	视频接入认证服务器	<p>与视频用户认证服务器、视频安全接入系统配套使用。</p> <p>1、标准机架式机箱,不少于6个10/100M/1000M电口(其中包含1个管理口)、2个10000M Base-FX光口插槽、2个USB接口,传输延时≤ 15ms,视频传输能力≥ 2000路D1并发(500路D4),数据吞吐量≥ 4Gbps,并发用户数≥ 1000个,单台设备接入不同视频监控系统厂商≥ 5个,支持设备集群堆叠数量≥ 16个;</p> <p>2、要求可以直接认证内网用户使用的数字证书,支持基于公安U-key的身份认证,只有通过U-key认证的用户才能做进一步操作;</p> <p>3、支持自主开发的终端认证机制,采用AES加密算法对视频客户端和视频终端设备进行认证;</p> <p>4、要求能直接支持海康、大华、宇视、科达、互信互通、华为、先进视讯、天视、普天、中兴等不少于40多种视频控制协议;</p> <p>5、可针对视频控制信令SIP RTSP以及视频流格式RTP等配置白名单过滤条件,支持正则表达式;</p> <p>6、要求具备视频系统访问控制功能,支持对包括视频点播、设备遥控、视频回放等功能进行权限控制;要求产品具备视频流分发功能,支持将同一路视频流分发给多个不同的客户端查看;</p> <p>◆7、要求视频接入认证服务器系统能够抵御各种DOS/DDoS攻击,能够识别和防御Flood、ICMP Flood等攻击;(提供公安所属权威检测机构检测报告证明)</p> <p>8、要求具备视频系统访问控制功能,支持对包括视频点播、设备遥控、视频回放等功能进行权限控制。</p>	台	1

序号	硬件名称	主要参数	单位	数量
32	视频安全交换接入系统	<p>与视频接入认证服务器、视频用户认证服务器配套使用。</p> <p>1、标准机架式机箱，采用“2+1”架构，即由两个主机系统和专用隔离部件组成，冗余电源；</p> <p>2、内外网接口：分别不少于6个10/100M/1000M电口（其中包含1个管理口）、4个1000M Base-FX光口插槽、4个10000M Base-FX光口插槽；2个USB接口；</p> <p>3、性能要求：稳定性运行时间(MTBF) >50000小时，传输延时≤15ms，视频传输能力≥2000路D1并发（500路D4），吞吐量≥4Gbps，并发用户数≥1000个。</p> <p>4、要求可以直接认证内网用户使用的数字证书，支持基于公安U-key的身份认证，只有通过U-key认证的用户才能做进一步操作；</p> <p>5、支持自主开发的终端认证机制，采用AES加密算法对视频客户端和视频终端设备进行认证；</p> <p>6、要求能直接支持海康、大华、宇视、科达、互信互通、华为、先进视讯、天视、普天、中兴等不少于40多种视频控制协议；</p> <p>◆7、要求产品具备视频流分发功能，支持将同一路视频流分发给多个不同的客户端查看；（提供政府或公安部安全与警用电子产品质量检测中心检测报告）</p> <p>◆8、要求视频安全接入系统支持视频平台互联认证、视频信令认证、加密视频点播以及历史加密视频回放功能，满足GB35114标准C级平台互联要求，在开启GB35114信令与媒体流过滤工作模式下，单路视频流传输时延≤200ms；（提供公安部安全与警用电子产品质量检测中心检测报告）；</p> <p>◆9、为保证产品安全性，要求视频安全交换产品符合国家密码检测准则，具备完善的密钥存储、使用和更新的安全保障机制；（提供国家密码管理局商用密码检测中心检测证明材料）；</p>	套	1
33	视频用户认证服务器	<p>与视频接入认证服务器、视频安全接入系统配套使用。</p> <p>1、标准机架式机箱，不少于6个10/100M/1000M电口（其中包含1个管理口）、2个10000M Base-FX光口插槽、2个USB接口，传输延时≤15ms，视频传输能力≥2000路D1并发（500路D4），数据吞吐量≥4Gbps，并发用户数≥1000个，单台设备接入不同视频监控厂商≥5个，支持设备集群堆叠数量≥16个；</p> <p>2、要求可以直接认证内网用户使用的数字证书，支持基于公安U-key的身份认证，只有通过U-key认证的用户才能做进一步操作；</p> <p>3、支持自主开发的终端认证机制，采用AES加密算法对视频客户端和视频终端设备进行认证；</p> <p>4、要求能直接支持海康、大华、宇视、科达、互信互通、华为、先进视讯、天视、普天、中兴等不少于40多种视频控制协议；</p> <p>5、可针对视频控制信令SIP RTSP以及视频流格式RTP等配置白名单过滤条件，支持正则表达式；</p> <p>6、要求具备视频系统访问控制功能，支持对包括视频点播、设备遥控、视频回放等功能进行权限控制；要求产品具备视频流分发功能，支持将同一路视频流分发给多个不同的客户端查看；</p> <p>7、要求视频用户认证服务器系统能够抵御各种DOS/DDoS攻击，能够识别和防御Flood、ICMP Flood等攻击；</p>	台	1

序号	硬件名称	主要参数	单位	数量
		◆8、要求具备视频系统访问控制功能，支持对包括视频点播、设备遥控、视频回放等功能进行权限控制。（提供政府或公安所属权威检测机构检测报告证明）		
34	集控探针	1、软硬一体架构，1U标准机架式机箱，不少于6个10/100M/1000M电口、2个USB口； 2、支持应用流量信息的探测，支持基于SysLog、SNMP2.0/3.0协议的事件收集和处理； 3、每秒可接收日志条数不小于30条，支持链路数：1条，最大可支持业务数不小于10个； 4、支持采集交换机、路由器、防火墙、视频安全交换系统等边界接入链路外网侧常用设备的运行状态信息； 5、支持与同品牌边界接入平台外主机安全联动，以私有协议方式转发从外网采集到的设备和业务日志信息； ◆6、支持级联上报，将采集的外网设备信息接入现有亳州市视频数据平台集中监控管理系统进行统一管理。（提供集控系统截图及无缝对接承诺函）	台	1
35	辅材	电源线、光纤线、网线、水晶头、标签、轧带等本项目全部辅材	项	1

（二）商务要求

建设工期

项目建设周期：自项目施工合同签订之日起180日历天，其中包含90日历天的试运行时间。

项目总投资及资金来源

本项目预算为：156.38万元人民币。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付款方式

设备全部到货后，供应商提供发票支付合同金额的34%；项目验收合格达到付款条件，供应商提供发票后，7个工作日支付合同剩余金额。

关于后续维保费用

该项目维保到期后，后续每年维保费用应不高于项目中标价格的5%。

维保和售后服务要求

1. 维保服务期限

本次项目整体维保周期为3年，自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2. 维保服务内容

在维保周期内，中标人应提供包括巡检、维护、维修、故障排除。

中标人需要安排技术工程师对系统与设备定期进行维护保养，免费升级软硬件。如有系统软件升级、系统故障，需要提供免费升级服务。

故障处理：中标人需要提供 7×24 小时电话响应服务，核心模块发生故障 4 小时响应，其他模块发生故障 8 小时响应。接到采购人技术支持请求后，立即做出实质性响应，提出故障解决方案并恢复设备正常运行。

服务期内，由中标人专业技术人员负责对采购人的设备免费进行现场维修更换，更换的设备或部件必须是全新同型设备或备件，不以其它方式替代。

故障解决后 12 小时内，向采购人提交故障处理报告。报告中详细说明故障种类、故障原因、故障处理方法等。按月向采购人提交上期故障受理报告、故障分析报告和汇总情况。

中标人负责对本项目设备及系统运行情况进行巡检，提供对各项目单位每年两次现场常规巡检，并在重大保障时间点前提供巡检服务。现场巡检经最终采购人签字或盖章认可。每次巡检结束后，向采购人提供巡检报告，报告内容包括：系统性能、运行状况、稳定程度等，并对系统的优化和今后运行维护给出建议。在维保期结束前 3 个月内，中标人对本项目中的所有设备运行情况进行一次全面巡检。

3. 维保服务要求

1、维保期内提供包括巡检、维护、维修、故障排除、系统优化、配合软件升级、应急服务、漏洞修复、数据容灾在内的多项服务。

2、设备巡检、维护：维保期间，中标人应提供不少于每季度一次的后端设备巡检以及不少于每半年一次的前端设备巡检；故障自动告警后主动响应时间不得超过 10 钟；日常巡检应在完成后 3 日内提供巡检报告。

3、安全巡检：每月不少于 1 次设备实施系统性检查。

4、风险评估：每季度不少于 1 次信息系统安全评估，提交安全评估报告。

5、故障处理：应能实时响应系统故障自动告警，维修人员应在合同约定的时限内完成修复。

6、电话支持：提供 7×24 小时电话技术指导和现场咨询服务。

7、系统优化：根据巡检报告及用户需求提供优化方案，经采购人认可后执行系统优化。

8、技术培训：须提供一般工作人员的操作培训和技术人员的技术培训，使其具备系统操作管理维护能力。培训应分类进行，包括技术人员培训，操作员培训等。

9、备品备件：中标人应提供备品备件，提供的备品备件应满足项目日常维护需求。

10、应急保障服务：特殊重大活动期间，按采购人要求提供现场保障服务。

三、注意事项：

1. 标有“★”的参数为实质性参数，必须响应或优于响应，否则，其投标无效。

2、标有

“▲”的为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须具有市场监管总局公布的《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认证机构名录》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否则，其投标无效。

3. 采购需求为单一产品的，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采购需求非单一产品的，采购人须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一个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用“◎”表明。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单一产品规定处理。

4. 对于“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具有）的证书、检测报告及其他有关证明文件，投标时不作要求，供货时交采购人核验，如发现弄虚作假或不能提供齐全的，将向政府采购监管部门报告，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理，如有关要求与本条内容不一致，则以本条内容为准。

5. 投标报价包括采购、运输、人工、安装、调试、售后服务、税费等所有费用。

6. 投标价若超出该项目预算金额（最高限价）将做无效投标处理。

7. 本项目落实节能、环保、中小微型企业扶持、绿色包装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

8. 其他 :

根据《安徽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贯彻落实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规定的通知》（皖财购【2023】615号文）第七部分第 31 条，评审委员会应当结合项目采购需求，行业发展、市场竞争以及与其他供应商的报价比较情况等进行报价合理性审查。评标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或高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包括总价和单价），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能证明其报价不影响产品质量或者能够诚信履约的，可继续参加评审，否则其投标（响应）文件被认定为投标（响应）无效。

第五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一、合同条款前附表

序号	条款内容
1	交货期（交货时间）：项目施工合同签订起180日历天，其中包含90日历天的试运行时间。
2	交货地点：亳州市行政区域内，采购人指定地点。
3	付款条件：设备全部到货后，供应商提供发票支付合同金额的34%

	；项目验收合格达到付款条件，供应商提供发票后，7个工作日支付合同剩余金额。
4	索赔方式: 见合同条款12.1、12.2、12.3条。

二、合同条款

1. 定义

本合同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 “合同”系指甲乙双方签署的、合格格式中载明的甲乙双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上述文件所提到构成合同的所有文件。

(2) “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在正确地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甲方应支付给乙方的价格。

(3) “货物”系指乙方根据合同规定须向甲方提供的一切材料、设备、机械、仪表、备件、工具或其它材料。

(4) “服务”系指根据合同规定乙方承担与供货有关的辅助服务，比如运输、保险以及其它的伴随服务，比如安装、调试、提供技术援助、培训和合同中规定乙方应承担的其它义务。

(5) “甲方”系指合同格式中所述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单位。

(6) “乙方”系指合同格式中所述提供货物和服务的公司或实体。

(7) “项目现场”系指合同条款前附表中指明的地点。

(8) “天”指日历天数。

2. 来源地

2.1 本条所述的“来源地”系指货物开采、生长、生产地或提供服务的来源地。经过制造、加工的产品或经过实质上组装主要元部件而形成的产品均可称为货物，商业上公认的新产品是指在基本特征、目的或功能上与元部件有实质性区别的产品。

2.2 货物和服务的来源地有别于乙方的国籍。

3. 技术规格

3.1 交付的货物的技术规格应与投标文件规定的技术规格以及所附的技术规格响应表（如果有的话）相一致。

3.2 除技术规格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该使用公制。

4. 专利权

4.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的起诉。

5. 包装要求

5.1 除合同另有规定外，乙方提供的全部货物均应按标准保护措施进行包装，这类包装应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以确保货物安全无损运抵指定现

场。

5.2 每一个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和质量证书。

6. 包装标志

6.1 乙方应在每一包装箱的相邻四侧用不褪色的油漆以醒目的中文字样做出下列标记：

(a) 合同号：_____；

(b) 收货单位：_____；

(c) 出厂或装箱日期：_____；

(d) 目的地：_____；

(e) 货物名称、品目号和箱号：_____；

(f) 毛重/净重：_____kg；

(g) 尺寸（长×宽×高，以厘米或cm计）：_____。

6.2 如果每件包装箱重量在2号（t）或2吨（t）以上，乙方应在每件包装箱的两侧用中文和适当的运输标记，标明“重心”和“吊装点”，以便装卸和搬运。根据货物的特点和运输的不同要求，乙方应在包装箱上清楚地标注“小心轻放”、“请勿倒置”、“防潮”等字样和其他适当的标志。

7. 运输及到货地点

7.1 乙方负责办理运输，直接送到项目现场，并承担运输和装卸费。

8. 付款

8.1 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

8.2

乙方应按照双方签订的合同规定交货。交货后乙方应把下列单据提交给甲方，甲方按合同规定审核后付款：

1. 发票；
2. 装箱单；
3. 制造厂家出具的质量检验证书和数量证明书；
4. 验收证书；

8.3 甲方将按“合同条款前附表”规定的付款计划安排付款。

9. 伴随服务

9.1 除合同条款前附表中另有规定外，乙方应提交所供货物的技术文件。应包括相应的每一套设备和仪器的中文的技术文件，例如：产品目录、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护手册或服务指南。这些文件应在合同生效后五十六（56）天内寄给甲方。另外一套完整的上述资料应包装好随同每批货物一起发运。

9.2 除合同条款前附表中另有具体规定外，乙方还应提供下列服务：

-
- (1) 货物的现场安装和启动监督；
 - (2) 提供货物组装和维修所需的工具；
 - (3)

在双方商定的一定期限内对所供货物实施运行监督、维修，但前提条件是该服务并不能免除乙方在质量保证期内所承担的义务；

- (4) 在厂家或在项目现场就货物的安装、启动、运营、维护对甲方人员进行培训。

9.3

除合同条款前附表中另有规定外，伴随服务的费用应含在合同价中，不单独进行支付。

10. 质量保证

10.1 乙方应保证所供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用一流的工艺生产的，并完全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的要求。乙方应保证其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期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在货物最终验收后前附表约定的质量保证期内，乙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产生的故障负责。

10.2 根据当地商检局或有关部门检验结果或者在质量保证期内，如果货物的数量、质量或规格与合同不符，或证实货物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本保证下的索赔。

10.3 乙方在收到通知后二十八（28）天内应免费维修或更换有缺陷的货物或部件。

10.4 如果乙方在收到通知后二十八（28）天内没有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其风险和费用将由乙方承担，甲方根据合同规定对乙方行使的其他权力不受影响。

11. 检验

11.1 在交货前，制造商应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性能、数量和重量等进行详细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一份证明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检验证书，检验证书是付款时所需要的文件的组成部分，但不能作为有关质量、规格、数量或重量的最终检验。制造商检验的结果和细节应附在检验证书后面。

11.2 货物运抵现场后，甲方可向质监部门或有关部门申请对货物的质量、规格、数量和重量进行检验，并出具检验证书。

11.3 甲方可自行组织验收，也可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验收。产品的到货验收包括：数量、外观、质量、随机备件备品、装箱单、随机资料（质量检验合格证、竣工图纸）及包装等。

12. 索赔

12.1 甲方有权根据质检部门或有关部门出具的检验证书向乙方提出索赔。

12.2 在合同第10条规定的检验期和质量保证期内，如果乙方对差异负有责任而甲方提出索赔，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 乙方同意退货并用合同规定的货币将货款退还给甲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手续费、运费、保险费、检验费、仓储费、装卸费以及为保护退回货物所需的其它必要费用。

(2) 根据货物低劣程度、损坏程度以及甲方所遭受损失的金额，经甲乙双方商定降低货物的价格。

(3) 用符合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或设备来更换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的部分，乙方应承担一切费用和风险并负担甲方蒙受的全部直接损失费用。同时，乙方应按合同第10条规定，相应延长修补或更换件的质量保证期。

12.3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二十八(28)天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如乙方未能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二十八(28)天内或甲方同意的延长期限内，按照本合同第12.2条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并征得甲方同意，甲方将从议付货款或从乙方开具的履约保证金中扣回索赔金额。

13. 乙方履约延误

13.1 乙方应按照甲方规定的时间表交货和提供服务。

13.2如乙方无正当理由而拖延交货，将受到以下制裁：没收履约保证金，加收误期赔偿或违约终止合同。

13.3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可能遇到妨碍按时交货和提供服务的情况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甲方在收到乙方通知后，应尽快对情况进行评价，并确定是否通过修改合同，酌情延长交货时间。

14. 误期赔偿

14.1除合同第15条规定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甲方应从货款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每周迟交货物交货价或未提供服务费用的百分之零点五(0.5%)计收，直至交货或提供服务为止。但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不超过误期货物或服务合同价的百分之五(5%)。一周按七(7)天计算，不足七(7)天按一周计算。一旦达到误期赔偿的最高限额，甲方可考虑终止合同。

15. 不可抗力

15.1尽管有合同条款第13条、14条和19条的规定，如果乙方因不可抗力而导致合同实施延误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话，不应该被没收履约保证金，也不应该承担误期赔偿或终止合同的责任。

15.2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那些乙方无法控制，不可预见的事件，但不包括乙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以及其它双方商定的事件。

15.3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乙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甲方。除甲方书面另行要求外，乙方应尽实际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以及寻求采取合理的

方案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如果不可抗力事件影响持续超过一百二十六（126）天，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16. 税费及保险

16.1 根据现行税法规定对乙方征收的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应由乙方负担。所有有关货物运抵项目现场之前发生的保险均应由乙方负担。

17. 履约保证金

17.1 如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任何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得到补偿。

18. 争端的解决

18.1 甲乙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本合同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如从协商开始二十八（28）天内仍不能解决，双方应将争端提交亳州仲裁委员会根据其仲裁程序进行仲裁。

18.2 仲裁裁决应为最终裁决，对双方均具有约束力。

18.3 仲裁费除仲裁机关另有裁决外均应由败诉方负担。

18.4 在仲裁期间，除正在进行仲裁的部分外，本合同的其它部分应继续执行。

19. 违约终止合同

19.1 在甲方对乙方违约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甲方可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书，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

(1) 如果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或甲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部分或全部货物；

(2) 如果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任何义务；

(3) 如果甲方认为乙方在本合同的竞争或实施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

20. 破产终止合同

20.1 如果乙方破产或无清偿能力，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该终止合同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力。

21. 转让和分包

21.1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转让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21.2 如投标书中没有明确分包合同，在本合同签约前，乙方应书面通知甲方其在本合同中所分包的全部分包合同，无论原投标书或后来的分包通知均不能解除乙方履行本合同的责任和义务。

22. 适用法律

22.1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23. 合同生效

23.1 本合同应在双方签字和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后生效。

24. 主导语言

24.1 本合同一式5份，以中文书就，甲方（2份），乙方、见证方、财政局各执1份。

25. 合同修改

25.1

除了双方签署书面修改协议，并成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的情况之外，本合同的条件不得有任何变化或修改。

三、 合同格式

_____（以下简称“甲方”）

_____（以下简称“乙方”）

_____（以下简称“见证方”）

同意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以下简称“合同”）：

1. 合同文件

本合同所附下列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 （1）招标文件；
- （2）合同条款及前附表；
- （3）招标文件及附属资料；
- （4）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和补充承诺；
- （5）中标通知书。

2. 合同范围和条件

本合同的范围和条件应与上述合同文件的规定相一致。

3. 货物及数量

本合同所提供的货物及数量详见“附件”。

4. 合同金额

根据上述合同文件要求，合同的总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整（小写：元），分项价格在投标报价表中有明确规定。

5. 付款条件

本合同货物的付款条件在合同条款前附表中有明确规定。

6. 交货时间和交货地点

本合同货物的交付时间和交货地点在“合同条款前附表”中有明确规定。

7. 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章（签名）、单位盖章并在甲方收到乙方提交的履约保证金后生效。本合同一式5份，以中文书就，甲方（2份），乙方、见证方、财政局各执1份。

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8. 违约与处罚：

- ①甲方应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办理支付手续，每拖延1天乙方可向甲方加收合同总价3‰的违约金。
- ②乙方未能按时交货，每拖延1天，须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3‰的违约金。
- ③乙方交付的货物不符合合同规定或经验收不合格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3‰的违约金。
- ④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须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3‰的违约金。

⑤乙方工期延误超过 7 天，视同乙方未能交付货物。乙方未能交付货物，则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 3% 的违约金。

⑥ 系统经 2 次验收仍不合格，或者乙方未能交货，除要求乙方承担违约责任外，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合同。

⑦以上违约金最高数额均不超过合同总价的 5 %。

9. 未尽事宜

未尽事宜，经双方及见证方协商一致，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甲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章：

联系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章：

联系电话：

日期： 年 月 日

亳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合同见证专用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政采贷业务收款账户变更备案表（格式）

合同名称		
项目编号		
合同金额		
变更收款 账户原因		
政采贷 融资金额		
变更前账户信息		变更后账户信息
账户名称： 开户行： 账户：		账户名称： 开户行： 账户：
金融机构意见	采购人意见	供应商意见
盖章	盖章	盖章
经办人： 联系方式：	经办人： 联系方式：	经办人： 联系方式：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注：本表一式五份、供应商、采购人、金融机构、市财政局、市公管局各执一份。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项目

(项目编号: **BZSJ2024CG**)

投标文件

投标人: _____

年 月 日

评审评分项索引表

投标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以下组成内容，请按顺序制作，并标注评审内容在投标文件中的页码位置，否则有可能影响评审结果，责任自负。本章有提供格式文件的请按格式要求填写并提供。（盖章要求：完成投标文件的制作后，可点击“一键签章”按钮进行批量电子签章。）

资格性检查			
序号	评审内容	盖章要求	在投标文件中的页码位置
1	营业执照	电子签章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所规定的条件（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电子签章	
3	其他资格要求	电子签章	
4	投标人近三年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	电子签章	
5	联合体协议书	电子签章	
符合性检查			
6	履行合同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电子签章	
7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电子签章	
8	投标报价	电子签章	
9	投标函	电子签章	
10	承诺书	电子签章	
11	投标文件的规格响应表	电子签章	
12	投标文件其他内容	电子签章	
综合评审			
13	投标分项报价表	电子签章	
14	信誉一览表	电子签章	
15	业绩一览表	电子签章	
16	服务（货物服务技术方案及产品质量和售后服务方面的承诺）	电子签章	
17	中小企业声明函	电子签章	
18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电子签章	
19	其他	电子签章	

一、投标函（格式）

：

1. 我方授权_____ (姓名和职务)代表我方 (投标单位的名称) 全权处理_____ **项目名称及编号 (如为划分标包项目注明标包号)** 项目投标的有关事宜。遵照招标文件 (含补充文件) 的要求承担本招标项目的实施, 向甲方提供所需的货物和服务。

2. 我方同意接受招标文件中投标有效期的相关规定。

3. 一旦我方中标, 我方将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4. 我方同意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 递交金额为人民币 (大写) _____/____元 (小写: _____/____元) 的投标保证金。并且承诺, 在投标有效期内如果我方撤回投标书或中标后拒绝签订合同。

5. 我方愿意提供可能另外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文件资料, 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是真实的、准确的。

6. 我方提供的此项目所有证件的扫描件与原件相符, 是真实、合法、有效的, 提供的综合业绩资料是真实的。如发现虚假证件或虚假陈述, 我方愿承担与此相关的一切法律后果。

7. 我方完全理解不一定将合同授予最低报价的投标人。

投标人: _____ (盖单位电子签章)

单位地址及邮政编码:

法定代表人: _____ (盖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联系电话 (传真): _____

年 月 日

三、投标分项报价表（格式）

投标人名称：_____ 招标项目编号：_____ 标包号（如为整包发标项目可不填）：_____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品牌及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金额（元）	交货（供货）期
1							
2							
3							
...							
	合计						

投标人(盖单位电子签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盖电子签章） _____

- 注：1. 如果按单价计算的结果与**合计**总价不一致，以单价为准修正**合计**总价。
2. 如果不提供详细分项报价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3. 上述单价为综合单价，应包含一切税费。
4. 投标人根据项目实际填写，表中单项，项目招标要求不涉及的可留空或自行调整。
5. 表格不够可以自行加页；具体配置请投标人填写完全，没有填写完全的则按无此配置评标。

四、规格响应表（格式）

投标人名称：_____ 招标项目编号：_____ 标包号（如为整包发标项目可不填）：_____

序号	货物名称	招标文件要求部分		投标文件响应部分		响应情况
		技术参数	数量	技术参数	数量	
1						
2						
3						

投标人(盖单位电子签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盖电子签章）_____

注：1本表填写时，应据实填写。

2. 如果不提供规格响应表将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

3. 投标人根据项目实际填写，表中单项，项目招标要求不涉及的可留空或自行调整。

五、货物服务技术方案

投标人：_____ (盖单位电子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六、供应商关于产品质量和售后服务方面的承诺

如：产品质量、保修范围、保修期长短及服务、保修期满后的服务等。投标人须提供盖单位公章的产品质量承诺和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_____ (盖单位电子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七、资格证明及有关材料

1. 营业执照
2. 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3. 履行合同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投标人近三年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格式自拟）
5.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附后）
6. 承诺书（格式附后）
7. 联合体协议书（格式附后）
8. 其他资格要求（按招标公告要求提供）

格式1:

提供营业执照扫描件或复印件

格式2:

投标人资格声明函

_____:

关于贵方 年 月 日发布关于“XXX 采购项目”（项目编号：）的采购公告，我方愿意参加投标，并已清楚谈判文件的要求及有关文件规定：

我方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所规定的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以下相关证照的扫描件（见附件）：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备注：如我方中标，我方愿意在发放中标通知书前向本项目采购人提供符合招标公告要求的（二）、（四）、（六）项具体证明材料供采购人核验。如采购人发现我方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按有关规定进行处理，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律由我方承担。

特此声明！

投标供应商名称(盖单位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3:

履行合同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一、服务于本项目的专业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购入时间	价值	数量	产地	备注

二、服务本项目人员一览表

类别	姓名	职务	职称	手机号	证件	
					名称	号码
管理人员						
技术人员						
其他						

注：1. 上表列出的人员，需附其资格证书的扫描件；2. 提供上述人员在单位服务的外部证明材料，如投标截止日之前3个月以内的代缴个税税单或参加社会保险的《投保单》或《社会保险参保人员证明》等。3. 关于项目人员职称：招标文件如对相关人员职称有要求的，须按招标文件要求填写。

投标供应商名称(盖单位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4:

投标人**近三年**无严重违法记录声明函

我单位近三年（从 年 月至 年 月）无严重违法记录，特此声明。

投标供应商名称(盖单位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5（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格式）

投标人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 性别：_____

年 龄：_____ 职务：_____

系 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的扫描件或者**复印件**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电子签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格式5（2）：

投标授权委托书（格式）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的扫描件或复印件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正反面的扫描件或复印件

投标人：

（盖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或机打印）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或机打印）

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注：如法定代表人代表公司参与本项目投标，则不需要授权委托书。

格式6:

承诺书（格式）

我公司郑重承诺如下：

一、完全接受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提交的所有资料扫描件或复印件与原件一致，真实、合法、有效，对他人的知识产权不构成侵权。如因材料弄虚作假，或导致知识产权侵权行为，或给采购方的使用带来严重影响，造成经济损失，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法律责任和经济赔偿。

二、在投标过程中，无围标、串标、出借资质及弄虚作假等违法违规行为。

三、本项目授权委托人为我公司正式工作人员。投标时（以投标截止时间为准），我公司无被限制投标的记录（有效期内）。

四、投标时（以投标截止时间为准），我公司未被人民法院及相关部门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五、如被确定为中标（成交）供应商，保证按照合同约定进行履约。

六、依法行使自己的质疑、投诉权利，提供的质疑、投诉证明材料来源合法，不存在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恶意投诉等行为。

如有违反上述承诺之一，或存在其他虚假、违法违规行为，我公司自愿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投标供应商名称(盖单位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7:

联合体协议书

(如果采用联合体投标的, 则适用此表, 否则不适用)

_____ (所有成员单位名称) 自愿组成_____ (联合体名称) 联合体, 共同参加_____ (项目名称) (第_____包) 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 _____ (某成员单位名称) 为_____ (联合体名称) 牵头人。

2. 联合体牵头人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 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 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 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 递交投标文件, 履行合同, 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 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 _____。

5. 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 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 本协议书一式_____份, 联合体成员和采购人各执一份。

牵头人名称: _____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成员一名称: _____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成员二名称: _____ (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

_____年_____月_____

注: 如果允许联合体投标且投标人以联合体名义进行投标的, 则适用此表, 否则不适用。

格式8:

其他资格要求（按招标公告要求提供）

八、业绩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 招标项目编号：

标包号（如为整包发标项目可不填）：

序号	项目名称	委托单位	合同签订时间	项目所在地 (XX省XX市)	中标金额 (万元)	备注
1						
2						
3						
...						

投标人(盖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盖电子签章）

填表要求：1. 依据综合评审中的业绩要求填写本表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合同可只提供首页、含金额页、盖章页。2. 请投标人严格按照业绩一览表业绩项目名称排列顺序提交相应业绩相关证明材料并注明相应的页面位置，否则有可能影响评审结果，责任自负。

九、信誉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 招标项目编号： 标包号（如为整包发标项目可不填）：

序号	证书名称	发证单位	证书等级	证书有效期
1				
2				
3				
...				

投标人(盖单位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盖电子签章）

填报要求：1. 依据综合评审中的信誉要求填写本表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2. 请投标人按照本信誉证书一览表信誉证书名称的排列顺序提供相关的证书资料，否则有可能影响评审结果，责任自负。

十、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如果是中小企业的，则适用此表，否则不适用）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¹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十一、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如果是中小企业的，则适用此表，否则不适用)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且本单位参加 () 单位的 ()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盖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十二、其他资料（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供）